

史228.2.14

574.2

部二

4379

50

~~史222~~

~~674~~

~~部二~~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三

宋 李燾 撰

神宗

熙甯三年秋七月辛卯詔新判太原府歐陽修罷宣徽

南院使復為觀文殿學士

至五六因論青苗法又移責王安石安石不答而奏

從其請修辭太原移書責安石安石不答而奏從其

無出處乃諱其事簽貼云取會前增開封府陳留縣兵馬監

押一員上批昨罷諸路賣度僧牒本欲令商人併趨

廊延入錢以助邊計今廊延所賣之餘存者無幾環慶

地險土狹財賦素號不充方邊事未息防秋是時可賜

度牒千付經略司令依廊延法召商人入錢封椿以備



支費 賜河東經略安撫司紬絹十萬匹令依轉運司

年計外變糴麟府路糧草舊會要有此今附見

王辰樞密使刑部侍郎呂公弼罷為吏部侍郎觀文殿

學士知太原府王安石變法公弼數言宜務安靜又與

韓絳不協從孫嘉問竊公弼論事奏草以示安石安石

輒先白上始不樂公弼及胡宗愈攻絳上疑公弼使之

於是謂執政曰公弼屢反覆朕以其務沮李復圭邊事

嘗戒之而公弼乘間乃云復圭但忌陳升之韓絳耳此

乃以樞密院事賣中書也今并州闕人宜即使公弼往

安石請明著其罪上曰太原重地不欲顯斥之曾公亮

請自內批出又言公弼先朝兩府欲與轉兩官上曰陳

升之出時乃不曾轉官然卒從公亮言又以手札諭文

彥博曰太原重地須諳知邊事之人乃可寄委早來已

指揮中書差呂公弼見是樞臣故不及與卿議要卿知

李復圭邊事司馬日記五月內詳之今附八月辛未蔡

兩官判藩府其次除觀文殿學士同知院政乃廢元豐中勸舍人院命

穆公弼因爭新法求去觀文殿學士陰沮之安石送舍人院命

今後樞密使改節度使宣詞頭舉故論之安石勸舍人院命

樞密院罷除節度使宣詞頭舉故論之安石勸舍人院命

學士若簽書只除觀文殿學士同知院政乃廢元豐中勸舍人院命

不延慶也張德遠或只除觀文殿學士同知院政乃廢元豐中勸舍人院命

高若訥無罪何可罷仁廟色頗厲云若訥除樞密使公蓋指

樞使呂惠已不宣麻其後有宣麻者自是舊相并帶節相時

可考也其罷政知太原號似王介甫者裕之歸耳此書抵

院封還誠有之於謂斷自德公弼始則不然也且制命

誤誠當然德遠誤亦不少姑兩存之翰林學士端明



殿學士禮部郎中權御史中丞馮京爲右諫議大夫樞密副使上嘗謂王安石曰京似平穩安石曰京燭理不明若鼓以流俗卽不能自守上曰作中丞恐失職安石曰京作中丞充位耳非能啟迪陛下聰明陛下當於幾微之際警策之勿令迷錯上曰今作樞密副使何如安石曰亦可也及京奏疏論薛向上以手札諭安石曰試觀馮京奏疏恐不宜使久處言職慮羣邪益譸張爲患當如何處置安石言臣伏奉手詔示以馮京奏疏使得參預處置之宜顧臣區區才智淺薄不能宣暢聖問使羣愚早服尙何以塞明旨裨大慮乎然則初固疑京必出於此蓋京所恃以爲心腹腎腸者陳襄劉敞而已重爲眾姦所誤何爲而不出於此書曰惟辟作威又曰去

邪勿疑陛下赫然獨斷發中詔暴其所奏明其不知邪正是非必撓國政而罷黜之則內外自知服矣卽疑未有可代使知雜御史攝事乃是先朝典故徐擇可用固未爲晚若示人以疑取決於外必有遷延其事以待眾姦之合而眾姦知陛下於邪正是非之辨未能果也必復合而譸張以亂聖德而疑海內如陛下所料無疑也若陛下未欲卒然行此則且委曲訓諭以邪正是非所在觀其意若可開悟則大善若度其不可開悟臣以謂除事之害莫如早也近陛下累宣諭胡宗愈事旣已盡其情狀涵而不決令久在耳目之地亦非難壬人勝流俗之道也願陛下并慮及此若陛下以謂如此者眾不可勝誅則臣恐邪說紛紛無有已時何有定國事乎且



以堯舜之明而憂驩兜畏共工奈何陛下獨欲無所難也朝廷去邪與疆場除寇無以異也寇眾而強磐亘歲久則扞之以勇持之以不倦所討多而後聽服固其理也臣既預聞大政又陛下待臣不疑如此不敢避形迹有所不盡伏惟陛下赦其狂愚而察其忠幸甚所有馮京疏謹隨劄子進納此據陸佃所編文字安石論京如未始專任之也今附錄並後上稱京似平穩又欲用為樞副安石稱亦可日錄卒不聽恐安石稱京亦可為樞副未必是實今姑取之神宗示安石以京奏疏當即是者或論別事更詳之於是呂公弼將去位上議以代之者曾公亮韓絳極稱司馬光上遲疑未決始欲用京又用蔡挺既而欲并用京及光安石曰司馬光固佳今風俗未定異議尚紛紛用光即異論有宗主今但欲興農

事而諸路官司觀望莫肯向前若便使異論有宗主即事無可為者絳徐以安石所言為然公亮言不當以此廢光固請用之上弗許乃獨用京明日又謂執政曰京弱并用光如何公亮以為當安石曰比京誠差強然流俗以為宗主愈不可勝且樞密院事光果曉否上曰不曉安石曰不曉則雖強於密院何補但令流俗更有助爾上曰寇準何所能及有變則能立大節又論金日磾都無所知然可託以幼主安石曰金日磾與霍光不為異乃可以濟寇準非能平心忠於為國但有才氣比當時大臣為勝而已公亮曰真宗用寇準人或問真宗真宗曰且要異論相攪即各不敢為非安石曰若朝廷人異論相攪即治道何由成臣愚以為朝廷任事之臣



非同心同德協于克一卽天下事無可為者上曰要令  
 異論相攪卽不可公亮又論光可用安石曰光言未嘗  
 見從若用光光復如前日不就職欲陛下行其言則朝  
 廷何以處之上遂不用光他日安石獨對又為上言君  
 子不肯與小人厮攪所以與小人雜居者特待人主覺  
 悟有所判而已若終令君子與小人厮攪則君子但有  
 卷懷而已君子之仕欲行其道若以白首餘年只與小  
 人厮攪不知有何所望上以為然御集賜王安石手札云試觀馮京所上章  
 恐此人不宜使久處邪壽張益為患也卿以謂當如何措置可具奏來見御  
 集第八卷此段並據日錄并京本傳知制誥權三司使吳充為翰林學  
 士權三司使初議所以代呂公弼者或言及充上謂充  
 資淺王安石曰充信行佳上曰充與卿連姻韓絳曰充

亦臣親家既不果用乃有此除充子安持娶安石女絳  
 兄綱子宗彥娶充兄育女也 詔秦鳳路經略司擅貸  
 封椿錢回易令提點刑獄劾之 罷潞州交子務以河  
 東轉運司言商販緣邊以無迴貨故入中糧草算清礬  
 鹽若交子法行必不肯中納糧草不惟有害邊計亦恐  
 礬鹽不售故也本志同按本紀載是月置潞州交子務恐誤或係脫一罷字  
 癸巳賜大理寺丞王欽臣進士及第祕書省正字唐垌  
 出身欽臣以文彥博奏舉垌上書言事召對至是並試  
 學士院而有是命欽臣洙子垌詢子也初垌為北京監  
 當官上書言青苗不行宜斬大臣異議者一二人王安  
 石謂垌宜在館閣故得召對垌有才辨韓琦甚愛之既  
 去乃聞其言召垌乃五月一日實錄林希野史云上薄垌為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十三



人但賜出身除知錢塘王安石固留之以為校書修令  
式又使鄧綰薦為御史坰為御史在四年八月己巳  
屯田郎中廣濟河都大管勾輦運霍交知金州上批  
交前日進對奏請二事觀其識見鄙淺全不曉習法令  
不可獎拔可選官代之

甲午樞密院言嘉祐二年詔諸司使攝大將軍副使承  
制崇班攝小將軍共不過二十人自今攝南班有闕欲  
差知州軍路分都監以上得替人如不足即于審官西  
院除有過犯及年未三十未入親民人外取未有差遣  
人定差上批先差陝西河東代歸或避親放罷并曾有  
戰功路分都監以上至知城堡寨崇班以上如不足即  
依樞密院舊條又不足即依今所定  
乙未樞密院上大順城蕃部巡檢東頭供奉官趙餘德

荔原堡蕃官右侍禁蒙布等各遷一官及賜銀絹有差  
上批餘德出界牽制斬獲首級恐與荔原獲兩級人例  
遷一資輕重不倫可增賜餘德銀絹各五十 詔權御  
史臺推直官屯田員外郎孫奕更不上殿以馮京舉奕  
可任御史召對而奕辭不願故也先是執政進呈奕狀  
云今陛下數見小臣以其所言悅人乃以為辯給善希  
上旨如臣豈能當聖意上曰此豈足以眩俗書曰用人  
惟已朕欲用人如何不得召見王安石曰陛下博召見  
人臣乃所以廣耳目知事情見人材向時人主所以不  
得博見人臣者特是大臣蔽主之私計耳安石因言人  
主不躬親庶事察知上下之情則風俗苟簡政令不平  
上欲明奕論議無取黜之安石曰但不令上殿足矣故



有是命孫奕未詳四年七月鄧絕罷奕

丙申王安石進呈蔡挺乞以義勇為五番教閱事上令論及民兵安石曰募兵未可全罷民兵可漸復雖府界亦可為至于廣南尤不可緩今中國募禁軍往戍多死此害于仁政陛下誠罷軍職所得官十二三鼓舞百姓豪傑使趨為民兵則事甚易成上患密院不肯措置義勇事安石曰陛下誠欲行則孰能禦此在陛下也因為上言國之大政在兵農上曰先措置得兵乃及農緣治農事須財兵不省財財無由足安石曰農亦不可以為在兵事之後前代與王知不廢農事乃能并天下興農事自不費國財但因民所利而利之則亦因民財力而用也涇渭儀原四州義勇萬五千人舊止戍守經略使

蔡挺始令遇上番依諸軍結陣隊分隸諸將選藝精者遷補給官馬月廩時帛郊賞與正兵同遂與正兵相參戰守土兵有缺案府兵遣法俾之番戍無補所缺土兵詔復問以措置久遠分番之法挺即條上以四州義勇分五番番三千人案蔡挺傳二千人上無番字然上文為三千人無疑宋史特脫一番字耳防秋以八月十五日上十月罷防春以正月十五日上三月罷周而復始比之募土兵歲減糧八萬石料錢六千餘緡春冬衣萬五千匹綿三萬七千兩詔從之行之諸路此據蔡挺傳因王安石日錄二附見十月十八日韓絳云云可考

丁酉以宣慶使內副都知遂州觀察使石全育領昭武軍留後提舉東太一宮全育以老病求領宮觀上批全



育先朝攀附特依所乞 詔宗室袒免壻與三班奉職  
已有官者轉官循資堂除免選及聽就文資并鎖廳舉  
進士者悉如治平二年十月五日詔書先是大宗正司  
奏總麻壻有官者京朝官與轉一官職官與循資袒免  
壻止云與奉職乃無有官循資指揮王安石議可並依  
總麻法行之曾公亮曰轉官宜有降殺安石曰與循資  
不可殺則轉官亦不可殺且白身得一官有官者轉一  
官不為過此所以勸有官者肯與宗室為婚而亦省入  
官之一道也上是安石議故有是詔 賜河東經略司  
紬絹十萬匹令于轉運司年計外計置麟府路糧草  
詔流內銓取問前權秀州軍事判官李定先任涇縣主  
簿日所生母亾曾與不曾執喪以聞初陳薦言陳薦言月二十

一日權管御史臺五月七日罷論李定匿服見五月九日蓋薦入臺即論不在五月九日其行出乃五月九日也  
定匿所生母喪弗服而為定辨者以為定不自知所  
生以為乳母及卒或以語定定請于父父固以為非所  
生定心疑之乃解官侍養以喪自居而不敢明言及下  
江東淮南體量而兩路奏定實解官侍養即不言曾乞  
持所生母心喪上曰所以不持心喪者避解官也定既  
解官何所避而不明言心喪然曾公亮等皆力爭以為  
定不可除御史故又令定分晰既而王安石白上曰陛  
下初除李定作諫官定誠非高才既不能為陛下濟天  
下務然近歲諫官誰賢于李定而宰相不肯用定者正  
以定私論平直不肯阿其朋黨故沮抑之陛下聽其說  
改命為御史已是一失此陛下予奪之權所以分而正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三



論之士所以不敢恃陛下為主也胡宗愈蘇頌輩又言  
用定不合法制人主制法者乃欲以法拘制不得以特  
旨指揮天下事固無此理況近制又無京官方得爲御  
史選人卽不得擢爲御史指揮此是其妄也若言須用  
中丞舉則先朝御史雖有奏舉法然常有特旨用人況  
近日薛昌朝亦然宗愈輩何以不論此又其妄也又蘇  
頌輩攻李定終不敢言其不服母喪獨陳薦言者薦亦  
知李定無罪但恃權中丞得風聞言事故也事已明白  
不可誣曾公亮乃疑合追服定父稱仇氏非定所生定  
又無近上尊屬可問此定所以不敢明乞解官持喪又  
疑鄉人所言或是所以不敢之官今定所生所養父母  
皆死又不曾別訪得近上親屬昨淮南所問鄰人乃是

定母死後方來僦居不知令定何據而今日始追服此  
一不當追服也又定初以仇氏爲乳母又仇氏生定兄  
察卽是庶母庶母乳母皆服總卽定已嘗服總矣若定  
今日方知是母卽庶子爲後不過服總如何令定爲母  
兩次服總若言未嘗持心喪則定乞解官正爲疑仇氏  
爲己所生卽是已用心喪自處如何今日又令定追服  
心喪此定不當追服二也假令定今可驗是母已明從  
來未嘗服總卽小功尙不追服總麻固不合追此定不  
可追服三也此事唯陛下明察獨斷而已上曰李定處  
此事甚善兼仇氏爲定母亦未知實否也王安石云云  
王錄在此月  
十七日朱 詔自今疏決或及開封府界三京令于初  
得旨日取旨仍與在京同日降指揮限指揮到停案決



聽旨四京諸縣更不差官應犯杖罪并降從杖以下止  
委本縣依次日朝旨施行 又詔內外職任舉差者並  
于見任官歲滿前三季舉官 侍御史知雜事謝景温  
言嘉祐以來朝廷數下詔書兩制及外任監司而上各  
舉所知其間被舉者多非其人蓋自來舉官不報御史  
臺雖或妄薦無由審知彈劾之法亦由此廢欲應受詔  
特舉官者發奏日具所舉官姓名報臺從之 林希野史云王安石恨怒蘇軾欲害之未有以發會詔近侍舉諫官謝景温建言凡被舉官移臺考劾所舉非其人即坐舉者人固疑其意有所在也范鎮薦軾景温即劾向丁父憂歸蜀往還多乘舟載物貨賣私鹽等事安石大喜以三年八月縣令具所差借兵夫及柁工詢問水行及陸行所歷州兵夫乃迎候新守因送軾至京既無以坐軾會軾請外例當作州巧抑其資以為杭倅卒不能害軾士論無不薄景温云

戊戌雨雹

兩紀皆書

己亥兵部郎中集賢殿修撰韓縝為鹽鐵副使工部郎  
中直舍人院鹽鐵副使沈起為集賢殿修撰權陝西都  
轉運司權判大理寺崔台符兼詳定編敕上批昨聞四  
月中廣信軍不覺盜斬水窗入城劫民財已令體量今  
又聞安肅軍是月亦有劫盜夜入城得財而去不舉發  
又六月中盜穴南關城不遂又一夕有盜穴三家而廣  
信軍有盜數人嘗夜登城與撼鈴人格鬪不勝縋城而  
去皆不捕獲邊城如此不可不慮宜令轉運或提點刑  
獄司體量有實即繫劾官吏緣邊安撫司不案治亦當  
鞫之後兩軍及安撫司降官衝替罰金有差 詔陝西  
轉運司詳度移市易司于古渭寨利害以聞又令王韶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三



具析本所欲耕地千頃所在先是李師中與韶異議遣李若愚王克臣同行視而若愚奏與李師中協上疑不實故復下轉運司命克臣等體量初若愚等至秦問韶所欲耕地安在韶不能對但言眾其沮我我已奏乞歸田竇舜卿使人檢量僅得地一頃六十畝案宋史作得地一頃既而地主自訟復以歸之若愚等奏韶欺罔又言古渭寨置市易司為不便又言韶以官錢假親舊使之他方販易放散甚多王安石恐韶獲罪乃言若愚在廣西素與師中善所奏不能實時已除沈起為都轉運使乃令起往別行體究韓絳及安石皆言起可使故也若愚等以為古渭寨不可置市易司聚三十萬貨物必啟戎心又妨秦州小馬大馬家私交易且私交易多賒貸今官

市易乃不然兼市易就古渭則秦州酒稅課利必虧曾公亮文彥博馮京皆以若愚等所言為是韓絳亦以市易不在秦州為非王安石曰若西人能得古渭則非特三十萬貫錢之利也若不敢置三十萬貫錢于古渭恐西人爭奪則尚何須議招致洮河武勝生羌西人敢與我爭致此羌則其為利豈特三十萬貫錢而已以此言之則若愚以為聚貨起戎心非是也又言官市易不許賒貸百姓不便今官市亦非禁民間私相賒貸也於百姓有何不便則若愚言于百姓不便非是也又言虧秦州酒稅今秦州尚運致錢物就古渭若秦州酒稅減即古渭增收錢在古渭在秦州一也則若愚以謂虧秦州酒稅為不便非是也韓絳曰韓琦曾令增古渭地稅恐



秦州人往古渭居安石曰以此驗之尤見人情以就古渭交易爲便不然何須增稅以困就居之人今王韶欲就古渭置市易利害臣所不敢斷然若愚所奏卽臣未見有害上乃令轉運司詳度旣而上復問陳升之以古渭市易利害升之以爲秦州則應接蕃戶太遠古渭則極邊誠恐羣羌闕覲之心其言與若愚等意協安石更白上曰今蕃戶富者往往有二三十萬緡錢彼尙不畏劫奪豈朝廷威靈乃至衰弱如此臣誠以爲今欲連生羌則形勢欲張應接欲近就古渭置市易則應接近古渭商旅並集居者愈多因建以爲軍增兵馬擇人守之則形勢張矣今議者患秦州因此商旅更少則非也秦州但患戰兵少而已豈欲冗食之人多乎

庚子詔江淮發運司及荆湖北路提點刑獄司體量荆湖北路轉運使孔延之判官吳太元不和事狀以聞仍令太元赴闕以上批聞延之太元不和而太元不直故也

辛丑遣發運司管勾運鹽屯田郎中劉忱同陝西轉運司相度本與置鑄錢監利害以聞以發運使薛向等請出上供錢帛二十萬貫匹買岑水場銅鉛四百餘萬斤運至陝西增鑄錢百萬餘緡以備邊計也其後忱等奏至多與向議協乃詔行之

本志係此事于元年七月誤也向二年六月乃除發運

詔江南西路歲運淮南鹽十二綱赴虔州提點刑獄官與虔州知州依嘉祐七年二月四日指揮同提舉出賣運船三歲一易鹽有羨十分以五分價錢與稍工充



賞部押人三年遷押官並依治平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指揮及編敕施行合破綱船兵夫分數卽且依見行條  
貫先是權提點江西刑獄張頡言虔州地接嶺南官鹽  
鹵溼雜惡輕不及斤而價至四十七錢嶺南盜販入虔  
以斤半當一斤純白不雜而賣錢二十以故虔人盡食  
嶺南鹽慶厓中官賣歲止百萬餘斤冒禁之人本輕利  
厚挾刃鳴鼓千百爲羣劫掠村疇官不能制餘二十年  
朝廷患之嘗遣職方員外郎黃炳同轉運使馮浩及廣  
南轉運使參議浩等請禁嶺南鹽至虔州稍減虔鹽價  
而更擇北舟團爲十綱差使臣部押運通泰鹽乘春水  
漲時至凡民有稅錢百則歲與二斤官收其直詔從其  
請後提點刑獄蔡挺更議以鹽支雜惡皆舟人盜劫之

弊然虔州經涉贛江三百餘里故令鹽船三歲一易增  
入二分舟人運鹽無欠負而有羨及百斤者支半價三  
運畢部押人轉爲押官若使臣卽得減磨勘二年故鹽  
不雜惡有羨歲賣至三百六十一萬斤增二十倍食者  
旣眾不復以稅錢均配盜販衰息自挺去船七歲始易  
人因稍減賞亦漸薄挺之法十廢五六無賴抵冒之民  
稍集而官賣益虧願盡復挺規畫以杜姦盜上批蔡挺  
昨在東南處置鹽事最有顯效績狀可驗不惟課利增  
盈實得盜賊屏息今無故改革致于如此不便或使無  
賴嘯聚極非細故事可詳頡奏速令一切如舊故有是  
詔蔡挺事具嘉祐七年正月與張頡所言微有不同今  
兩存之朱簽貼云契勘舊歲賣鹽百餘萬斤上是兩  
倍別細算改二十  
倍爲數倍今附此



乙巳太常少卿祝諮都官員外郎刪定編敕王庭筠並

判刑部庭筠資序至淺王安石超用之眾心不服未詳

邑里王庭筠事據日記 詔提舉諸司庫務司勾當公事官不得

擅詣諸司庫務點檢及取索文字追呼公人違者提舉

司劾奏以上批近李肅之請提舉司置勾當公事官二

人諸事一稟提舉官處分聞極不守職任滋大事體而

擅行公牒越驀申報紊亂職守有失等威可與條約故

也

丙午詔中書考察內外官司置簿記功過俟歲終及因

非次除擢檢錄比較進呈擇其尤甚者進黜之舊紀書

籍記內外官功它日上取記功過簿讀至被旨體量不

實曰非被旨者如何王安石曰奏論事不實足以包之

又曰學士院有何事安石曰身所論奏非關主判處及

告命差失之類上曰此中不言告命差失何也安石曰

該說不盡比類批上是也又問附宿直處抄上何也安

石曰如待制直學士元無官司止寄宿於三館上稱所

定以為善內一節隨事將上取旨安石請除將上字上

曰取旨亦可除但令至歲終具功過呈如周禮冢宰歲

終詔王廢置此據寶訓法

已酉詔許三路轉運司舉知縣資序京朝官充本司勾

當各二員京東京西淮南兩浙路各一員

庚戌詔恩冀等州因水所廢縣俟三年復置以轉運司

言河雖已變移然流民初復業未可差役故也 詔編

修敕所見編續降宣敕刪定嘉祐編敕仰候修成一卷



日於逐條上鋪貼增損之意先赴中書門下看詳俟書

成日同進呈此據會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所書

癸丑前陝縣令范育為光祿寺丞崇文院校書育祥子

嘗得召對進復田役書上又以轉對章疏三十付育看

詳育條奏稱旨故也先是上問執政范育如何王安石

曰育言地制事亦不全為迂闊上曰育言凡於一事措

置一事即不得此言是也又言須先治田制其學與張

戩同安石曰臣見程顥云須限民田令如古井田上曰

如此即致亂之道安石因言王莽名田為王田事上曰

但設法以利害毆民使知所趨避則可若奪人已有之

田為制限則不可安石曰今朝廷治農事未有法又非

古備建農官大防圩墾之類播種收穫補助不足待兼

并有力之人而後全具者甚眾如何可遽奪其田以賦

貧民此其勢固不可行縱可行亦未為利已而上稱育

所看詳轉對文字甚有識見今館職少及今除校書會

公亮欲令學士院試策論安石以為人有或不能為此

而能言世務有實用之材者今正要變此尙虛文舊俗

若陛下疑其假授或采問得之即召給筆札令內臣監

試更以數卷轉對令看詳甚易見也上曰此必非假授

若能問即是能擇義理是非亦自是有識見可取也即

有是命後數日又除太子中允權監察御史裏行當考

何人薦得召對并於育集內檢育論田制略見于此

除裏行在八月六日與林旦並命今附見

召見授崇文校書監察御史裏行亦誤

常平官到闕並令辭見如有合奏陳乞上殿即依提點



刑獄儀制施行

此據御集在二

西上閣門使達州刺

史知雄州張利一

領嘉州團練使再任利一召對陳邊

事稱旨故有是命

甯武軍留後遂國公宗立為魏國

公宗立允言

左武衛大將軍郢州防禦使申國公世清

為越國公

世清趙國公守巽長子已見熙甯二年六月

將軍郢州

初宗室克繼克繼廷美曾孫德承選美孫德

防禦使

文第言封秦王後嫡庶不當詔兩制詳定翰林學士承

旨王珪范鎮司馬光等言竊詳聖人制禮之意必使嫡

長世世承襲者所以重正統而絕爭端也古者諸侯生

立世子死則襲爵故令文稱諸王公侯伯子男皆子孫

承嫡者傳襲若無嫡子及有罪疾立嫡孫以次立嫡子

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嫡孫同母弟無母弟

立庶孫曾孫以下準此皆謂始薨之時應襲爵之人也

其無後者則國除自唐末以來王公不復承襲本朝故

事當封本宮最長者一人為國公陛下以為非古故詔

宣祖太祖太宗之子皆擇其後一人為宗令世世封公

又詔祖宗之子并濮國公並令傳嫡襲封臣等詳觀詔

旨皆欲復古禮而重正統也今禮院定越王德昭曾孫

世程魯王元份孫宗肅韓王元偓孫宗績吳王元儼孫

宗絳傳襲已如禮令今昭成太子元偕陳王元傑蔡王

元偁皆無後宗保仲邠宗達以旁支繼襲乃是特恩為

之立後紹封其國自應禮典秦王廷美之後陳薦等欲

立其庶曾孫克繼韓忠彥等欲立其庶長孫承亮楚王

德芳之後陳薦等欲立其庶曾孫世逸韓忠彥等欲立



其庶長孫從式魏王元佐之後眾禮官皆欲立其庶孫宗惠臣等看詳三王自有正統而承亮從式宗惠皆旁支若此三人襲封則子子孫孫常居環衛世襲爵祿與國無窮其正統子孫袒免以外更不賜名授官數世之後遂爲布衣如此旁支何幸而封正統何罪而絕不惟與禮令之意乖違亦非聖詔所謂爲宗傳嫡者也所以然者蓋緣禮令據初薨之時定爲嗣之人今日於數世之後議當爲後者專執令文不原禮意所以齟齬難合異議紛紜忠彥等以爲令文之制與古稍異臣等案令文皆約古禮爲之安有與古不同之理借使不同朝廷方憲章稽古亦當舍令而從禮豈可棄禮而就令也況令文所謂子孫承嫡者傳襲言嫡子嫡孫相繼不絕雖

經百世皆應傳襲也不幸而絕則有立嫡子同母弟以下之事非謂有嫡曾孫舍之不立而立嫡子之母弟也晉庾純云古者所以重宗諸侯世爵士大夫世祿防其爭競故明其宗也吳商云案禮貴嫡重正所以尊祖禰繼世之正統也夫受重者不得以輕服服之是以孫及曾元其爲後也者皆服三年受重故也王敞云君爲祖三年既爲君而有父祖之喪者謂父祖並有廢疾不得受國而已受位于曾祖者也范宣云嫡孫亾無後則次子之後乃得傳重以此觀之明嫡統不絕則旁支無繼襲之道然則令文所謂子孫承嫡者傳襲自嫡曾孫以下皆包之矣所以更言若無嫡子及有罪疾立嫡孫者嫌人無嫡子卽立嫡子之母弟或嫡子有罪疾并其嫡



孫廢之故也又言曾孫以下準此者謂庶孫以上皆無  
卽立嫡曾孫之母弟無母弟則立庶弟之類是也若令  
文之意但以行尊屬近者爲嗣則無嫡子便應立嫡子  
之母弟及庶子何爲更立嫡孫也必若忠彥等所云則  
國家故事取本宮最長者一人封公已足行尊屬近之  
人便當遵行何必更有改作也彼五服敕所載喪服之  
制事理各殊豈可引喪服之庶孫證傳襲之庶孫也且  
造令之時王公以下薨則傳襲故少有立曾元者今諸  
王之薨已歷數世乃更追議當爲後之人則不應舍正  
統而更取旁支也今欲使合于古而適于今則莫若推  
自國初以來於其人薨沒之時以令文定當爲嗣者以  
至今日則於禮令不失而亦不離正統矣案秦王廷美

以雍熙元年薨於時適長子德恭當立德恭以景德二  
年卒嫡長子承慶當立承慶以寶元二年卒無嫡子有  
庶子六人長曰克昭先卒無子次曰克繼當立楚王德  
芳以興國六年薨嫡長子惟敘當立惟敘以大中祥符  
四年卒嫡子從煦當立從煦以慶厯五年卒無嫡子有  
庶子之後世逸一人當立魏王元佐以天聖五年薨無  
嫡子有庶子三人長曰允升當立允升以景祐元年卒  
嫡子宗禮當立宗禮以治平二年卒嫡長子仲翹先卒  
無子次母弟仲髦亦先卒次母弟仲蒼當立仲蒼宗禮  
第三子  
以此考之其當爲後者豈不明白秦王楚王後宜如薦  
議魏王後宜以仲蒼嗣下其奏中書中書言越王德昭  
無嫡子嫡孫無嫡子同母弟無庶子宜以庶長孫宗立



嗣世程宗惠不應封餘如六月詔書於是元議官判太常寺陳薦李及之章衡周孟陽知禮院文同張公裕各降一官陳睦韓忠彥各罰銅三十斤而忠彥與蘇頌皆以去官免再議官王珪范鎮司馬光韓維吳充王益柔蔡延慶呂大防各罰銅三十斤薦時亦已去官審刑院當勿論上批法雖去官薦實議首不可原故及之初上出克繼等狀論及世程為庶長曾孫上曰世程非長也王安石因論禮官議魏王無嫡子乃以庶子之嫡子為嫡孫上笑曰無嫡子安得有嫡孫耶及是上令黜罰禮官而陳睦韓忠彥以嘗議正承亮等事故令止以贖論而忠彥又以去官免上曰欲施行盡理中書亦有失點檢眾以為俟行下即當自劾已而宰相曾公亮以下上

表待罪詔釋之

諸王所封國遷改不一讀考難記今並取王名附益之庶易見元本蓋無有也

舊紀書詔魏王元佐越王德昭封其後為公新紀并入六月丁丑

龍圖閣學士右諫

議大夫祖無擇責授檢校工部尚書忠正軍節度副使

不簽書本州公事丁憂人屯田郎中任造追一任官勒

停經恩未得敘用國子博士致仕錢羔羊追三任官衢

州編管殿中丞致仕王景追一任官勒停泗州參軍張

應巖追參軍明州編管監杭州軍資庫司法參軍孫輔

特衝替無擇坐知杭州日貸官錢及借公使酒并乘船

過制與部民接坐及聽造景羔羊應巖等曲法請求輔

坐主公使阿徇無擇法寺奏已會去年十一月德音內

無擇羔羊應巖皆特斷餘如法寺所奏嘉祐中無擇與

王安石同知制誥時詞臣許受潤筆物安石因辭一人



之饋不獲義不受以其物置舍人院梁上安石以母憂  
去無擇取為本院公用安石聞而惡之以為不廉安石  
既當國無擇遂得罪舊紀書龍圖閣學士祖無擇坐貨  
不書韓駒南窗雜鈔云祖無擇為忠正軍節度副使鄭  
往代自開封府移其故已而見就逮者累州見赤地  
里蝗蝻蔽天私怪其故也無擇官諫議大夫職龍圖閣  
問之皆坐無擇事追證臣不為無擇官諫議大夫職龍  
學士乃以坐法就逮通然聞希燾榜答至死事卒無實  
無擇與官妓薛希燾通然聞希燾榜答至死事卒無實  
至於給致仕官張先酒醋歷子及治亭榭不支瓦木價  
錢則皆州郡常事且今參政王安石前知江甯蔡襄前  
少寬其獄或更營罪則臣請從坐乃詔無擇追一官則  
年五月所云癸未又云無擇追杭州官誤也解自翰林  
置三班院主簿二員內銓三班院各置主簿審官院  
見六月十八日流內銓見六月十八日流內減衛州駐泊都監一員從監牧  
使周革請也詔內殿崇班盤知諒凌遲處死餘黨五

人斬一人杖死五人配諸路牢城知諒妻女等配軍士  
無家者知諒本桂陽監民慶厓初為蠻所虜後數出盜  
邊招降之補三班奉職累遷內殿崇班罷泉州監稅家  
于撫州一日嘗與其子會羣偷乘舟詐為吳新等就娶  
因劫取吉州龍泉縣民郭遠家財二千四百緡走桂陽  
監為和州東關鎮監稅三班奉職吳植捕獲特於法外  
論之仍進植一官而撫吉二州捕盜官坐失察捕盜論  
罪有差

乙卯詔中書堂後官兼五方提點魏孝先罰銅三十斤  
堂後官劉應機主事時士良並降一官監當以上批左  
武衛大將軍郢州防禦使世清昨以罪降近止許令朝  
請今敕告中乃復舊官未知因依而中書奏由孝先等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之百一十三



勘會差失故也先是上以孝先等為過誤王安石曰堂吏所掌專檢勘此不可輕貸乃有是命於是上曰堂吏人數似少安石曰人非少但欲省中書事修選補吏法而已 詔三京留臺國子監及諸州宮觀嶽廟所差提舉管勾官等添支大兩省大卿監及職司資序人視知小州知州資序人視小州通判仍各依本人見任官武臣倣此遙郡以上罷正任及遙郡改授南班官元係文資換者卻與換文資功績殊異者別取旨 詔京西路於有糧草州軍招廂軍三萬人從轉運司請也 丙辰鹽鐵副使兵部郎中韓縝為天章閣待制知秦州先是蕃僧結幹恰爾及康藏星羅結兩人者潛迎董裕詣武勝軍立文法謀姻夏國有并吞諸羌意竇舜卿言

王韶招誘董裕下人不當所以致結幹恰爾作過又言宜喻董戢令約束董裕上曰董戢自奈何董裕不得王安石曰舜卿與李若愚等合黨欲傾王韶所奏托碩作過因甚滅裂卻專以為董裕下人作過其意可見又朝廷無奈董裕何反控告董戢此徒取輕於董戢而使董戢更驕於制馭董裕則殊非計今但當以兵威迫脅厚立購賞捕星羅結并結幹恰爾招安其餘眾文彥博曰星羅結即須捕結幹恰爾是生戶宜勿問安石曰生戶侵犯漢界如何縱舍彥博又言購賞無益元昊時亦嘗立購賞馮京以彥博所言為然安石曰結幹恰爾非元昊比也其族類非君臣素定聞自有敢輕侮之者以兵威迫脅重賞購捕必得上曰元昊威行國中孰敢



犯購捕誠不可得今結幹恰爾事乃不類安石曰若君臣分定中外協附雖無元昊威略亦不可購捕今秉常亦非可以購捕得上令如安石議安石曰今欲購獲須邊帥肯盡力行朝廷意不然雖張榜購捕而示無推行之意雖出兵迫脅而不示以必攻之形不據其要害之地則雖有迫脅購賞之名而事必無成上欲令沈起專責王韶及高遵裕了此事安石曰欲出兵迫脅非此兩人能任又言竇舜卿不宜置在秦州朝廷付舜卿以事奏報乃爾乖方雖黜責可也上欲用韓縝代舜卿安石以為縝兄絳在此方用兵恐中書論議多形迹難決當否彥博亦以為宜用縝安石曰陛下欲棄形迹嫌疑則用縝亦奚傷於是用縝縝自河東轉運使人知審官

西院兩月中凡五換差遣及遷職云初議購結幹恰爾彥博曰待其復作過乃議蕩除安石曰今尚蕩除不得若今不討則氣勢愈張以為犯漢不敢校則合黨愈眾狃前事復來犯漢則雖欲討除更費力古人為大於其細圖難於其易今正細易之時為之圖之不可以不早也此並據王安石七月二十二日錄刪修兩人皆蕃僧亦生戶也按董裕乃比托碩者則結幹恰爾或星羅結部族星羅結或董裕部族也當考韶本傳云蕃僧結幹恰爾康藏星羅結董裕部族也當考韶本傳云蕃僧結夏國有并諸羌意羅結董裕部族也當考韶本傳云蕃僧結之結幹恰爾等約解法廢婚議亦寢未幾康藏星羅結就禽於是諸羌多內附者當檢討兩蕃僧禽獲月日

詔以京東預置紬絹并所得息錢五十萬緡賜常平倉司著作佐郎楊完為流內銓主簿編修條例完杭州人從銓司請也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十三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十四

宋 李燾 撰

神宗

熙甯三年八月戊午朔宣徽南院使靜難軍留後判延州郭達加檢校太尉雄武軍留後令再任先是夏人以親軍夾河壯騎侵順安綏平黑水等寨諸將請擊之達曰賊遠來利在速戰其鋒未可當令毋得輕出謀告曰賊糧欲盡矣達稍出兵應之已而綏德城告急曰賊益兵大至定仙山煙火皆滿達曰賊師其遁諸將皆疑達曰鷲鳥之擊必匿其形兵果來豈示人以眾此張虛聲惟庸將乃疑耳終不大出兵賊侵漢地築城鄣暴掠尤甚達曰可矣乃使李安李顥出綏德彭達出順安燕達



出綏平賈翊出安塞檄宥州及使人諭賊曰夏國違誓  
詔侵城漢地其罪甚大若能悔過悉聽汝還或不從誅  
無噍類既而賊棄順安走縱之拒官軍者諸將合擊之  
斬首數百餘皆棄城遁去八月十四日辛未郭達事當  
參考案郭達傳敘次與此  
對於是上與執政議欲令達再任王安石曰但當移鎮  
曾公亮曰移鎮必不樂不如且已上曰蔡挺已嘗轉官  
達如何且已公亮言程戡例安石曰節度使豈可輕授  
人知陛下吝惜名器達亦必絕望程戡例固難用於今  
日上曰節度使誠可惜既又與樞密院議之文彥博議  
與曾公亮同彥博曰唐時藩鎮從尚書轉唐書云軍中  
但聞尚書轉僕射武臣與文臣不同文臣不計官職但  
知報國武臣不免計較官職安石曰唐時藩鎮與今日

事勢不同太祖使將帥平江南尚只錫錢今達何功便  
敢望節鉞彥博曰太祖時事與今日又不同上曰郭達  
不至如此若果如此尤當節限不可妄與官職唐藩鎮  
與今日事勢不同今移鎮再任厚加錫賜可也 兵部  
員外郎直昭文館傅堯俞權發遣鹽鐵副使先是三司  
副使闕執政擬用堯俞上曰堯俞苟且比上殿乃言諸  
路轉運使太急州縣不得自如宜稍令寬曾公亮曰比  
多舉此人作言事官者王安石曰堯俞正是合流俗養  
譽之人不可令作言事官但今資序可為省副者更無  
人所以姑用之公亮謂堯俞當正除安石不欲令權僉  
以為當正除是日韓縝超除待制安石因不果爭退乃  
密啟上謂堯俞但當權發遣亦不當權上從安石奏令



權發遣公亮固爭上乃令權既而批付中書曰昨嘗論  
卿等以堯俞性緩趨向因循宜別擇人後以中外難得  
人材遂不克改今再詳堯俞資序甚淺先朝自知諫院  
擢為御史知雜實不曾受命尋出補外官丁憂服除到  
闕未久今茲超越倫輩擢置要職恐無以鼓動務切實  
之流而因循者得以僥倖今既命之慮難以奪可止權  
發遣安石惡堯俞不附己故專以資序抑之時敕已付  
閣門復亟改命 權慶州東路巡檢內殿承制姚兪遷  
四官北路都巡檢供備庫副使林廣柔遠寨蕃部巡檢  
內殿崇班趙餘慶各遷三官環慶路都監文思副使安  
成慶州大順城界蕃部巡檢內殿崇班趙餘德各遷兩  
官餘各遷一官兪等以西賊入寇進戰有功故賞之兪

五原人廣萊州人也

舊紀於戊午日書夏人寇慶州巡檢姚兪等敗之新紀書是月慶州

巡檢姚兪敗夏人於荔原堡鈐轄郭慶都監高敏死之慶敏事在是月二十一日辛巳先是環慶

鈐轄李信與賊戰荔原堡北不利廣將兵深入破十二

盤等四寨喀托克印州堡攻白豹金湯城皆先登夜過

洛河有賊來襲廣揚聲令軍中逸弩數百列岸側待賊

實卷甲疾行賊聞疑不敢渡廣以兵護走馬承受中使

行邊至懷安鎮還將及烏雞川遽率眾由閒道蔽山而

行道遇屬羌以路險遠告廣不聽賊果伏兵烏雞川及

聞廣已由他道還遂引去而屬羌來告者亦賊謀也賊

既不得廣乃益兵攻柔遠初柔遠外城處屬羌賊攻外

城急廣夜納其老幼保內城諸將以為屬羌反覆虞有  
他變廣曰屬羌久為藩翰急時棄之後不為我用賊初



圍城廣預戒守者有變不得輕動已而火起積薪中城  
 守寂然賊計不得行翌日賊置馬平川大持攻具來眾  
 恟懼廣即被甲引兵開他門示將出奪其馬賊去城救  
 馬廣復入遂得益修守備因募屬羌敢死者夜出潛攻  
 賊營賊數不利引去王安石曰錄七月二十一日與密  
 院進呈慶州得首級官員上差定  
 其賞甚精悉又言林廣先設計謀故優與遷轉御集三  
 年八月五日下環慶經略司奏林廣先設計謀會合兵  
 以聞退西賊畫到圖子一面書貼逐人與賊鬪敵去處  
 并將校不批見勸李信等可趣合結案昨得功將官安成  
 官安成遷兩官在八月二日矣御批蓋問此也又廣先  
 設計謀不知何等據廣本傳附見更須考詳四年六月  
 十一日宣司言賊圍柔遠寨廣與李克忠開城納蕃兵  
 併力攻守廣上批涇原等路謀報西賊結集舉國人馬  
 賜銀三百兩

七十以下十五以上取八月半入寇綏州及分兵犯甘  
 谷城已差韓縝為本路經略使可免謝辭令上殿訖速  
 赴本任王安石嘗言陝西諸帥稍探得西人欲作過即  
 勾下番兵馬宜約束勿使然慶厯中西事所陷沒不過  
 十萬人許天下一歲饑饉疾疫所死何翅十萬人於天  
 下未覺有損也天下以西事故大困窮者緣妄費糧餉  
 耳此最方今所當戒於是安石奏曰西人豈無鄰敵如  
 何七十以下十五以上盡來而不憂鄰敵窺奪其國若  
 果耳則是西人無謀亦不足畏符堅舉國南伐故為東  
 晉所敗東晉非能敗符堅以符堅毆率舉國之人既不  
 樂行則自潰而敗故也以臣料之此或西人張虛聲使  
 我邊帥聚兵費糧草糧草費則陝西困陝西困則無以  
 待西賊而使我受其實弊也上又論及西事以為城寨  
 或為西人大兵所破則不便所以邊臣不免聚兵安石



曰未有事聚兵坐困糧食則有事無以待敵且陝西所以困者以輕費糧草故也今不聚兵則省糧草假令西賊以大兵犯城寨我堅壁以待之彼悉力攻小城寨小城寨被破於彼未為得利而於我苟能大省糧草則猶不為失計而況城寨又未必破壞乎兵法以為愛民可煩精潔可辱今惜破小城寨則是可辱也惜一小城寨而常聚兵費糧草坐困陝西則是可煩也上悅此段乃五日所錄朱本並附此今從之上又言今兵無紀律有紀律則足以勝敵矣安石曰紀律所以自治算數所以勝敵故兵法曰多算勝少算不勝況於無算乎今非但無紀律尤患無算數於是上稱鄜延走馬歐育曉事言欲西人和則不須先自屈比者作過即先於問西人謀中說必是緣邊

首領所為如此語當待西人自言安石曰誠當如此然今朝廷事未能初終皆舉若稍示西人以疆而西人未肯退聽則朝廷將何以待之若交兵則今日勢所未能若不交兵則如何可已先示疆而後更摧屈則尤為非便度時事之宜故姑務柔之柔之未為失計也上論攻守之計眾以為兵須委將帥難從中制安石曰兵雖不可中御然邊事大計亦須朝廷先自定也此段乃七月所錄朱本并附此今從之罷看詳銀臺司文字所熙甯二年八月置今罷之

已未京西同巡轄斗門太常博士侯叔獻著作佐郎楊汲並權都水監丞專提舉沿汴淤漑民田先是或言祥符中牟之民以淤田故大被水患上問王安石安石謂



初不聞此上乃遣內侍往視還言民甚便淤田而水患  
 蓋無有且言波等皆盡力上復以語安石安石曰今歲  
 功緒未就都水不協心故也且言來歲興作之方因命  
 波等並兼都水此據司馬日記并王安石錄增修二  
 月辛亥丙辰可參照又四月五日乙未河渠志第三卷  
 三年三月石曰謂王安石曰都水所以沮壞者以力者卿知其  
 故乎安石曰若都水無意沮事則固不當侵其職也必欲  
 爾安石曰若都水無意沮事則固不當侵其職也必欲  
 任屬當以楊汲為都水監然汲未嘗經試用陛下能使其  
 諫無議論否上曰汲若用法權理資序有何不可汲豈不  
 愈於王荀龍安石曰若用法權理資序有何不可汲豈不  
 每事稟於上沈立張鞏汲何能辦集別為一司則畏其沮  
 壞七月稟於上沈立張鞏汲何能辦集別為一司則畏其沮  
 聞有以此為即宜聞之乃合馮宗道往視明日上稱宗  
 道所奏以爲說者妄也八月以侯叔獻閱環州弓箭  
 楊汲並權都水監丞提舉沿汴淤田獻  
 手都虞候胡士元等騎射補士元三班借職以次補殿  
 侍者九人

庚申分命輔臣祈雨 增置司農寺丞一員與主簿通  
 為二員從同判寺呂惠卿請也尋詔寺丞月添支錢十  
 五千主簿京朝官十二千遷人十千無廨舍者月給宅  
 錢五千添支並給宅錢在八上批陝西秋旱又緣邊見  
 屯軍糧草宜早為計遂詔陝西轉運使具西路見在糧  
 草及約所支月日數日聞奏

辛酉光祿卿苗振責受復州團練副使前明州司理參  
 軍辛肅特勒停國子博士裴士堯依衝替人例振坐前  
 知明州不法及故入士堯罪而肅以阿隨故也初士堯  
 知奉化縣振所為不法事下縣士堯皆格不行振怒械  
 繫士堯于獄且文置其贓罪案上士堯勒停經恩未得  
 敘用已而士堯擊登聞鼓自訴至是重罪皆得雪獨有



帶沽耗酒私罪徒一年貸所監臨坐贓論笞二十會赦故有是命於是嘗簽書士堯獄事者雖去官皆罰銅二十斤通判丁諲降遠小處差遣又明州胥吏十人挾振恣橫號十大卿者內七人特編管初上欲止降丁諲曰通判與知州體敵不能救正所以當深責王安石曰方今官小者大抵莫肯任責以救正其長若示不足責則愈不知懼乃并罰之

壬戌上批付樞密院鄜延路奏昨攻討綏州側近西賊堡寨有功將校可早處分今戎事未息邊吏賞罰宜速仍關中書當給敕告者限當日給之

癸亥著作佐郎同管勾淮南常平事林旦為太子中允權監察御史裏行旦希弟也旦與范育並命育已見七月二十五日屯

田郎中權淮南轉運副使孫珪太常博士集賢校理權開封府判官劉瑾兩易其任初珪受命奏事上不以為

然故用瑾孫珪所奏何為當考疑遣劉瑾乃王安石先為李定地也當考屯田員外

郎提舉河北常平等事王廣廉兼權發遣本路同提點刑獄 詔直舍人院呂大防監司天監官詳定今年八

月進行朔望有無差謬先是崇天麻以八月戊午為朔而望在十七日司天中官正周琮撰明天麻則以己未

為朔而望在十六日琮言古今注麻望未有在十七日者崇天麻官舒易簡等言乾興元年麻七月注十三日

望則今注十七日望不為非朝廷從易簡等說而琮爭不已故命大防詳定既而大防言易簡等所指乾興麻

注十三日望乃私麻之誤已自屈伏然據諸家麻議雖



有十七日為望之法但頒麻即無注十七日為望者自  
 天聖三年後三望在十七日皆注十六日為望盡十七  
 日晨度已前定望猶屬十六日夜故也今年八月朔於  
 崇天麻本經不當進但於十六日注望可矣詔如大防  
 議 詔江淮發遣湖北運司體量殿中丞直史館蘇軾  
 居喪服除往復賈販及令天章閣待制李師中供枿照  
 驗見軾妄冒差借兵卒事實以聞侍御史知雜事謝景  
 溫劾奏故也景溫與王安石連姻安石實使之窮治卒  
 無所得軾不敢自明久之乞補外上批出與知州差遣  
 中書不可擬合通判穎州上又批出改通判杭州軾通判杭州  
 州不得其時墓誌云知雜御史誣奏公過失公未嘗以  
 一歲明年夏末秋初乃出都由陳州赴杭州按軾有與  
 其兄書云六月除杭州倅乃明年事今因謝景溫劾奏

送附見景溫劾軾已附注三月丁酉軾例當作州亦見  
 彼注案軾本傳云王安石惡其議論異已遂以判官  
 告院當即此事也

甲子大理寺丞董京為內殿崇班韓琦言京嘗為南宮  
 縣令捕賊有功至是因磨勘特換右職 手詔今日元

贊引呈所教排手觀其進退輕便不畏矢石誠為利器  
 可令殿前馬軍司於出軍諸軍步人指揮內擇搶手伉

健者百人依贊法教閱藝精與免本指揮差役仍留廣  
 捷排手二人為教頭此段或可削

乙丑司馬光對垂拱殿乞知許州或西京留司御史臺  
 國子監上曰卿何得出外朕欲申卿前命卿且受之光

曰臣舊職且不能供況當進用上曰何故光曰臣必不  
 敢留上沈吟久之曰王安石素與卿善何自疑光曰臣



素與安石善但自其執政違迕甚多今迕安石者如蘇軾輩皆毀其素履中以危法臣不敢避削黜但欲苟全素履臣善安石豈如呂公著安石初舉公著云何毀之云何彼一人之身何前是而後非必有不信者矣上曰安石與公著如膠漆及其有罪不敢隱乃安石之至公也上又曰青苗已有顯效光曰茲事天下知其非獨安石之黨以爲是爾上又曰蘇軾非佳士卿誤知之鮮于侁在遠軾以奏藁傳之韓琦贈銀三百兩而不受乃販鹽及蘇木資器光曰凡責人當察其情軾販鬻之利豈能及所贈之銀乎安石素惡軾陛下豈不知以姻家謝景溫爲鷹犬使攻之臣豈能自保不可不去也且軾雖不佳豈不賢於李定不服母喪禽獸之不如安石喜之

乃欲用爲臺官鮮于侁者闔中人嘗爲蔡河撥發熙甯初應詔言十六事皆人君謹始者上愛其文出示御史中丞滕甫曰此文不減王陶

丙寅以久旱御崇政殿疏決繫囚雜犯死罪以下第降一等杖笞釋之詔聞長安同華等州秋旱特甚已有流民往京西路就食其令陝西京西轉運使速體量賑卹仍出常平倉粟減價以利貧民於是王安石進曰歲饑則移民就穀今聞關西人入京西就穀乃甚利也大理寺言涪州羈縻州巡檢供奉官苗承祐不覺獠賊入界劫掠漢民會德音當罰銅六斤上批職爲捕盜致賊肆行劫略不卽擒捕又奉朝旨猶敢怠惰不出討賊可特勒停



庚午召輔臣觀穀于後苑 龍圖閣直學士工部郎中  
張揆爲戶部侍郎致仕御史知雜事謝景温劾按年老  
不退因以警曾公亮云 上批聞衛州極旱其令轉運  
使賑卹仍蠲租稅

辛未兩浙轉運使太常寺少卿賈昌衡同提點刑獄南  
作坊使李惟寶前轉運使光祿卿侯瑾並降一官昌衡  
仍降副使餘各降一等差遣坐不劾祖無擇苗振又考  
振課績入中等故也 先是四月夏人遣兵二萬侵綏  
德城築八堡近者四里郭達曰彼氣方銳不可與戰又  
不可止但聽使爲之俟其去而平之賊旣成堡各留二  
三百人戍之五月達遣其將燕達等攻其第二大堡一日  
克之餘堡人皆逃去敵築八堡當考八月戊午朔所書時賊又築堡于

慶州荔原堡北曰納幹在境外二十餘里及聞延州堡  
敗亦止不築申牙頭求罷而兵留境上蕃部巡檢李宗  
諒地近敵堡害其佃作乃帥眾千餘人與賊戰于納幹  
李復圭使鈐轄李信等助之信按兵堡中不出宗諒戰  
不利還趨堡信開門執劔拒之曰經略命敢入堡者斬  
宗諒還戰皆沒復圭責信等觀望信等懼丁未引兵三  
千往十二盤擊賊十二盤亦在境外非漢地也信等先  
射敵曰我與宗諒有仇不與汝宋兵戰信曰宗諒亦我  
熟戶也復射之敵曰汝直欲戰也乃縱兩翼圍之且令  
曰殺兵勿殺將又開圍一角使信等得逃去朝廷聞之  
命復圭酬賽復圭使其將梁從吉等別破金湯白豹蘭  
浪萌門和市等寨賜復圭詔獎諭七月壬寅復圭又使



其將李克忠襲金湯賊伏兵衝之斷而為二克忠東出  
延州以餘眾還是月壬申賊遂舉國入寇李復圭附傳  
築壘于其境不犯漢地復圭擊不利歸罪斬信等入  
三壘千城破金湯白豹夜出襲擊雜御史謝景溫入  
冤別城四里九日而退副使此元祐本也又云夏人  
與致寇責授保靜軍節度使遣師別破金朝三夏人  
以兵致寇十萬距境上擊壘等復從吉等期取朝三夏  
州置獄原堡約時之襲擊信等復從吉等期取朝三夏  
大順浪城門和手等復從吉等期取朝三夏人  
乃解軍節度知雜御林去州四賞未幾乘警舉破金朝  
保靜軍節度知雜御林去州四賞未幾乘警舉破金朝  
聖史官輒改元祐使紹聖本也王石專主興積九日  
日在刪慶喜生事復慶州荔原堡今且侵復  
主地環慶喜生事復慶州荔原堡今且侵復  
其地環慶喜生事復慶州荔原堡今且侵復  
蔣又築城于二盤蕃部巡檢李亮領兵與韋三  
監歸種詠都巡檢劉甫都監郭貴等以兵三  
怨怒至八月舉國犯大順城復圭每奏出兵朝廷輒戒

以非賊邊及築堡侵漢界母得深入邀利復圭不遵  
行十二盤所築城在賊境非漢界也此元祐本所書  
復圭在環慶喜生事慶州荔原堡今且侵復  
侵耕其地蕃部巡檢李亮領兵與韋三  
號十萬蕃部巡檢李亮領兵與韋三  
郭兵出以兵三  
分路大警破城寨夏人怒至八月遣都巡檢劉甫  
一利先以理道環慶路謀西人欲修即與捉殺不得  
復圭及納幹兵敗上頗罪復圭拒捍即與捉殺不得  
出非漢界復圭命故然實錄聖本二盤地即母得  
乃修大寨日以司馬趙明之子實錄聖本二盤地即  
破賊城寨日以司馬趙明之子實錄聖本二盤地即  
出梁從吉姓名而李克忠之襲和日今從紹聖四年  
六月初十日姓并七月二十八日有克忠之襲和日  
之本紀及李復圭敗則不書蓋欲歸獄于復圭故耳  
目載復圭既斬信等不書蓋欲歸獄于復圭故耳  
其老幼二百與此小異不知何所本也先是上與王安  
石稱王韶不可得有建功名之意安石為上言韶誠不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之二十一



可得欲結連一帶生羌又能輕身入裕囉格勒帳中可謂有智勇今其所擘畫決知無後害惟須及早應副上曰今相度得事已審安石曰朝廷措置事誠要審然亦要敏速乃不失事機如王韶所擘畫本路早從之則無托碩董裕之變及有變若早募獲首惡亦必已定疊兩事皆失于不敏速遂至今未了又言韶欲於古渭置市易非特一利而已使蕃部得與官司交關不患邊人逋欠既足以懷來蕃部又可收其贏以佐軍費古渭固宜聚兵但患財穀不足若收市易之贏更墾闢荒土卽將來古渭可以聚兵決矣上曰市易耕田與招納乃是一事爾安石曰誠如此臣聞元贊說并沿河一帶爲夏國所有則絕買馬之路此又不可不招懷也上曰誠有此

安石曰秦州常患地闊遠難管攝若得古渭蕃盛因監軍令救應側近城寨分秦州憂責接引沿河一帶蕃部極爲長利如王韶者令領古渭軍事亦無害也臣聞元贊說青唐族有七八萬人就令不及七八萬人固當有三四萬人朝廷取綏州所費極多然所利無幾今若得青唐建以爲軍其首領便與一諸司使副名目令爲軍使亦未爲過何則秦州要得青唐要領建以爲軍使漢官輔之又建古渭以爲軍卽秦州形勢遂長足以抗西賊一諸司使副何人不爲而乃惜之乎此事非陛下特達主張則邊帥度朝廷自來不能如此行事必不敢議及若使樞密院同議亦必以未曾有此體例沮詰惟陛下特達主張然後此事可必成無疑也向王韶奏狀言



一歲不過費二三千貫錢者此是欲朝廷肯聽從所以不敢大作擘畫陛下須恢張此輩意氣令盡理經畫勿拘守自來體例漢高祖封沛令使乘輪馳騁由此諸城皆向風慕利而降今厚撫初附則諸羌欣慕爭來投漢然後可以收其首領明示約束使異日為用不然則徒費料錢不免與西人交通臨時不為用實無補也此段并據八月十三日日錄朱本乃于十月己卯附見非也今改之蒯通說武信君封范陽令非漢高祖封沛令也安石仍其舊姑於是上令安石作書諭韶且曰事當申經略司者但令奏來安石因言韓縝雖粗有材氣然非欲建立功名者陛下與一待制已滿愜內迫大臣議論外又困於眾人語言又本無立功名志氣兼見縝所辟人已草草要恐未能副陛下任使陛下常須驅策令向前乃

可今陛下主張王韶議者必有以為因此更令人轉嫉韶適所以害之此大不然漢祖令陳平護軍平無行受金諸將不服高祖令盡護諸將乃不敢言人主須彈壓得眾定乃可立事陛下用手詔戒飭縝輩然不知痛行遣李師中使知警懼則陛下不言人自奔走以承聖旨如其不能雖手詔亦未免壞廢也譬如天以陽氣興起萬物不須物物澆灌但以一氣運之而已陛下剛健之德長則天下不命而自隨若陛下不能長剛德則流俗羣黨日強陛下權勢日削以日削之權勢欲勝日強之羣黨必不能也此段見十五日錄今因之附十四日辛未後壬申王安石獨對上謂安石曰司馬光甚怨卿安石曰何故上曰光前日上殿乞出言謝景温言蘇軾必及舉



主若朝廷責范鎮臣亦住不得蘇軾剛正謝景温全是  
卿羽翼安石曰臣每稱景温平直者但見韓琦用事朝  
廷士大夫號爲有名者亦皆屈意交琦妻弟崔公孺公  
孺至常人而爭爲延譽韓琦見有名者皆爲公孺延譽  
便謂公孺有識可信而士大夫因此憑託公孺進取獨  
景温不肯爲公孺少屈臣以此稱之及吳充爲京西轉  
運使遇公孺如常人不加禮上因問吳充可爲兩府否  
安石曰充乃臣親家上曰不須避此安石曰若以人望  
言卽吳充亦合爲兩府今兩制如孫永韓維最爲可者  
然其志未嘗欲助興至理也上曰充比維輩卻曉吏事  
又曰兩府闕人多須更得數人安石曰陛下曾說蔡挺  
亦必可用惟有材之人敢作姦卽最難測陛下但深考

道理明用典刑則人雖有材而欲爲姦者亦不敢萌姦  
心如司馬光輩又安能惑陛下也

癸酉權三司使吳充言三路屯聚士馬費用不貲河北  
緣邊歲於榷貨務給緡三二百萬以共便糴非次應副  
不在其數陝西近年出左藏庫及內帑錢銀紬絹數百  
萬計河東歲支上京鈔不少當無事之時常苦不足乞  
自明年歲減江淮漕米二百萬石委發運使於東南六  
路變易輕貨二百萬緡五年外漕米如舊所得無慮緡  
錢千萬轉致三路封樁寬爲期限與民變轉見錢兼令  
商人入粟優給物貨委提點刑獄司主管仍以三司封  
樁平糴備邊錢斛爲目三司歲遣官三兩員點檢催促  
詔三司度可否三司請如充議從之仍詔止撥往河東



陝西更便州軍椿管依常平新法量穀貴賤糶糶先是  
充奏至王安石以為錢當付之常平常平新法本所以  
權邊糶待緩急也曾公亮以為不然上令付常平如安  
石議公亮曰二百萬石恐太多不如止百萬石可也安  
石曰今必欲變二百萬石米則米必陡賤必欲置二百  
萬貫輕貨則貨必陡貴矣上曰止令客舟運米抵京師  
即京師糶錢為便安石曰臣本議亦及此然京師一歲  
欲糶二百萬石米即恐米復賤兼數太多即難糶恐亦  
須令發運司度諸路有米貴處折錢或變為輕貨乃便  
也

甲戌詔莊宅副使程昉以修御河有勞遷一官餘第賞  
之仍命同提點河北刑獄王廣廉相度漳河等水利以

聞也先馬光日記云帶御器械程昉遷七資賞開御河之勞

北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役與古不殊而戶口比古纔十分之一民困於力役為

權河北監牧使周革言本朝建黎陽為通利軍調度賦

用及私物者以違制私罪論從知雄州張利一請也

至不可不勉日役兵萬人已增入上論財用等語自先是

月二道使民雖勞不可不勉後卒開之民力先王所重然以

使何行地中則有河利而無害苟為或東西利害一也治之

安石曰使漳河也今大發夫開治或東西利害一也治之

於西利害一也治之

百姓安有姓在是乎論財用且久不開不足財用在乎

乘推思有姓在是乎論財用且久不開不足財用在乎

一月程昉王廣廉相視其後變徙入於大河熙甯三年入

河鎮與胡盧河合流其後變徙入於大河熙甯三年入

永靜軍河渠志漳河本西山水由磁州入冀州新

趨五長蘆泊前歲又為黃河所關會地震李村口決北



甚乞廢軍為縣還屬衛州從之舊紀於月末書廢於是通利軍新紀不書於是  
 上謂執政曰河北大抵立州縣太多王安石因論秦用  
 小邑并大城卒以致彊及唐築三受降城事且曰今市  
 人公人不願併合併即多進狀朝廷人多從之已併  
 復析者非一小人狃見如此所以每併一縣輒言不便  
 凡言不便多是近縣解有資產豪宗及公人而已朝廷  
 若能察此則河北州縣可併處甚多也上問唐河北州  
 縣安石曰唐時或是藩鎮欲張虛名縱唐州縣亦不足  
 問但計方今利害何如爾陳瓘輕北重南之論當附此  
 乙亥詔殿前馬步軍司大辟囚並如開封府法送糾察  
 司錄問 上批河北緣邊安撫都監王光祖面奏昨巡  
 歷至廣信安肅軍聞散青苗錢官吏多不聽民自相團

保乃令上戶均保下等貧民亦有直以一村約度人數  
 自配給者可更廣察訪施行遂下河北緣邊安撫司體  
 量後安撫司言二軍並取民情願在外結成保甲赴縣  
 未嘗抑勒亦無以逐村計口支散者詔光祖具析以聞  
 已而特放罪光祖珪子也

丙子提舉陝西常平等事蘇洵等言鄜延秦鳳涇原環  
 慶等四路並邊州軍常闕軍食不免支移內地民賦百  
 姓苦於陸運今欲自河洛運入鄜延路至延州自渭運  
 入秦鳳路至秦州自涇運入涇原環慶路至渭慶州又  
 四路中綏德城尤遠亦可自河入無定河運至綏德城  
 詔前知華陰縣甯麟前鳳翔府普潤縣令梁仲堪乘驛  
 行視以聞先是上問陝西糧草何以為計王安石曰陝



西陸地無可漕惟厚與價使民競入關中以供軍糧爾  
上因問相度河涇及無定河漕如何王安石言未見奏  
至上曰亦恐或可為也安石曰向甯麟言見衢州山溪  
行舟恐陝西或有類此者臣言瞿唐峽習水者或可用  
於陝西令麟相度或欲得衢州及峽路習水者即具以  
聞上言黃河無石蹟與山水不同如何安石曰瞿唐峽  
方暴漲時非復有石蹟之患但水湍急難上下須習彼  
水者乃能行恐黃河上流及無定河亦如此因白上促  
麟等相度其後仲堪等奏至中書戶房言本處山河峻  
急石積險惡恐難以通漕乞罷前議從之卒罷水運據  
朱本今新本  
削去恐失事實故復存之是日上又問東南民力如  
但移見催麟等相度後何安石言其窘急上以為生齒多故也又問東南地荒

關如何安石言荆湖淮南固有地不闢兼陂塘失修治  
或修治不完固或溝洫圩埠廢壞州縣吏失提轄此地  
利所以未盡也養民在六府六府以水土為終始治水  
土誠不可緩也 詔御史臺定奪李定合與不合追服  
所生母喪定既分析上遂欲除定官如何曾公亮不可  
定未嘗追服當令禮官定奪王安石曰禮官陳薦今為  
長豈可使禮官定奪乃送御史臺實錄八月丙子乃送  
御史定奪司馬光曰  
記於七月己酉 右諫議大夫燕達卒  
載之恐誤也

戊寅司勳郎中權戶部副使張景憲為遼主生辰使供  
備庫副使劉昌祚副之主客郎中戶部判官李立之為  
正旦使內殿承制劉鎮副之天章閣待制孫永為遼國  
母生辰使供備庫使楊宗禮副之度支員外郎直舍人



院呂大防為正旦使供備庫副使張述副之既而呂大防辭行改命禮部郎中開封府判官趙瞻

除知鄧州豈瞻亦辭行乎不知又以何人代瞻

瞻十二月四日又以府判

中書上刑名未安者五條其一曰歲斷死刑幾二千人比前代殊多自古殺人者死以殺止殺也不當曲減定法以啟凶人僥倖之心自來奏請貸死之例頗有未盡理者致失天下之平至如強劫盜並有死法其間情狀輕重有絕相遠者使一例抵死良亦可哀若據為從情輕之人特議貸命別立刑等如前代斬右趾之比足以止惡而除害自餘凶盜殺之無赦禁軍非在邊防屯戍而逃者亦可更寬首限以活壯夫之命收其勇力之效二徒流折杖之法禁網加密良民偶有抵冒便致杖脊眾所醜棄為終身之辱愚頑

之民雖坐此刑其創不過累旬而平則已忘其痛楚又且無愧恥之心是不足以懲其惡也若令徒流罪情理非巨蠹者復古居作之法如遇赦降止可第減月日使良民則免毀傷肌膚但苦使之歲滿得為全人則可以回心自新頑民則囚之徒官經歷年歲不能侵擾善良如此則俗有恥格之期官有給使之利三刺配之法大抵二百餘件愚民罕能知其骨肉離散而道路死亡者甚多防送之卒勞費尤苦其閒情理輕者亦可復古徒流之坐移鄉之法俟其再犯然後決刺充軍諸配軍並減就本處或與近地凶頑之徒自從舊法編管之人亦迭送他所量立役作時限不得髡鉗四體令州縣考察士民有能孝悌力田為眾所知者委鄉里耆老與



令佐保明州給付身帖如遇有過犯杖已下情輕可恕者特議贖罰如再犯復行科決五奏聽敕裁條目繁多致淹留刑禁亦合刪定詔付編敕所詳議立法初刪定編敕官曾布上肉刑議曰臣聞先王之制刑罰未嘗不本於仁然而有斷支體刻肌膚以至於殺戮非得已也蓋人之有罪金贖不足以懲者故不得已而加之墨墨之所不可懲故至於爲劓爲剕爲宮乃至乎爲大辟猶以爲未盡也則有被之鞭朴爲已輕宥之五刑爲已重於是乎有流宥之法此先王所以制刑之敘也自唐虞三代歷數百千年其治亂盛衰而世重世輕則有之矣然而未之有改也戰國及秦務爲慘覈然後有參夷之誅烹鑿之酷漢興與民休息約法三章而傷人諸刑猶

莫之廢至文帝遂除肉刑而定笞箠之令外有輕刑之名而死者蓋愈多矣後世因之定爲律令大辟之次遂處以流刑以代墨劓剕宮之法此不惟非先王流宥之意而又失重輕之差蓋律之所謂流方古之五流益已輕矣古者井天下之地夫授之田畝宮室宗族墳墓鄉田同井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故人人有安土重遷之意及流之遠方則不授之田畝不給之賙餼徒隸困辱以至終身其距于死無幾也近世之民離鄉輕家東西南北轉徙而之四方固不以爲患而居作一年卽聽附籍乃欲以懲創罪鄰於死之人蓋已疏矣況今又行折杖之法則流徒杖笞等之爲古鞭朴之刑耳夫死刑重生刑輕故犯法者多而鞭朴之不能禁止者不幸皆置



之於死以刑爲不忍而不免於殺之是欲輕之而反重也揚子曰肉刑之刑刑也惟相時之宜而增損之則輕重有倫而不失古之所以制刑之意矣蓋治世刑重亂世刑輕故五刑之屬三千而周官大辟之罰五百至穆王度時作刑而大辟之屬二百而已今大辟之目至多稍取其閒情實可貸者處之以宮刑之刑則人之獲生者甚眾若軍人逃亡應斬賊盜賊滿應絞則其足犯良人於法應死而情輕者處宮刑之類至於劓墨則刺配之法稍已近之降此而後處以流徒杖笞之罪則制刑之等略備矣夫死刑之次莫重於宮今刑無罪之童幼以備閹寺之職惟是習熟聞見故天下莫以爲非誠取於法應死之人刑而生之苟以爲不可甚矣其惑且妄

也世之議者必以謂肉刑之廢其由來久矣今教化未行風俗未成而欲復古之刑仁者之所不爲也此殆不然夫刑期于無刑辟以止辟古之所以制世者無以易此又況乎推先王之法順當時之變明刑罰之敘而以生易死以重卽輕其爲仁也孰甚焉至乎教化行風俗成而人猶有犯禮義奸文網者則刑之將不止于此矣臣以謂宜於死刑下增劓宮二刑以代死罪之情輕者裁定刺配之法以倣古人劓墨其次乃處流罪於理爲當於是上問執政曰布所言肉刑可卽行否安石曰理誠如此卽行亦無害但務斟酌所當施肉刑者如禁軍逃走未曾結構爲非又非在征戰處諸合斬者則足可矣馮京以爲壞軍法安石曰前代軍法但行於戰伐時



若罷兵卽解約束律在軍所與平時法自不同也上曰  
如盜賊可用肉刑更無疑斬趾亦是近世法京言唐太  
宗亦終不用安石曰太宗雖用加役流代斬趾然流終  
亦不可獨行故唐已有決杖配流之法蓋當時自有別  
敕施行不專用律若專用律則死罪外卽用流法無以  
禁姦決不可行也檢正中書戶房公事曾布言近言刑  
旨合臣看詳今條疏義非謬舛錯凡百事爲三卷上之  
可以刪除外所駁疏義未便續具條析以聞元祐實錄四  
詔布看詳刑統如申有未便續具條析以聞元祐實錄四  
年五月二日庚申有未便續具條析以聞元祐實錄四  
月五日乃有上問曾布所論肉刑可行否朱史御附見  
三年八月二日十一日戊寅不知孰是當考今姑從朱史  
之仍附駁律錯謬事布始爲編敕刪定官卽言立法必  
本於律律所未安不加刊正而獨欲整齊一時號令是  
舍其本而治其末也因乞先刊正律文詔布條析具上

布言律疏義繁長鄙俚及今所不行可刪除外凡駁其  
舛錯乖謬百事爲三卷上之詔布如有未便續條析以  
聞司馬光云布素爲王安石所厚使  
之改定律文不知究竟如何當考中書又言奉手

詔以天下戍兵迎送役苦欲開遠官就移之法勘會川  
廣等路遠官往還動涉年歲道路艱難行李糜費以此  
赴任稽遲或多方規免致在任者過期不得代或久闕  
正官差注不行兼遠方兵民迎送勞敝欲應川峽廣南  
福建七路除堂除堂選知州外委本路轉運司置逐等  
差遣員闕簿錄逐官到任月日成資替者到任及三年  
三十月替者及一年三年替者及一年半收爲闕次依  
審官東院流內銓例逐月上旬檢舉員缺牒所部州軍  
闕報本處官如見任官去替期半年以下或已得替人



并許依本資序指射員闕內京朝官監當合入親民合  
關陞差遣選人合入官職令錄及循資并聽依今任滿  
日合入資序指射差遣限檢舉後一年滿日轉運司定  
合差注入姓名申審官東院流內銓保明申奏降敕告  
差移如舊任未滿或替人未到仍聽在舊任待闕如新  
任非次闕官卽令赴新任如闕有兩人以上指射差先  
得替人縣令卽先差遣係奏舉人如俱係奏舉亦差先  
得替人應本州官願再授本州差遣本貫川峽四路人  
願再授本路差遣者並聽其所使闕如一年內無人指  
射卽申審官東院流內銓差官如未差官卻有本路官  
指射亦聽申奏施行如已差卽限十日牒知如將來因  
此致審官東院流內銓合人七路人難得員闕許權差

入次遠及近地應合詳具條約令審官東院流內銓及  
逐路條奏其逐路職由仍令三司約定聞奏審官西院  
三班院使臣令樞密院依此具制置條件以聞從之仍  
詔七路轉運司各舉一官員管勾文字初上督執政指  
揮川廣等路遠官就差文字曾公亮欲且令提點刑獄  
轉運使同舉王安石曰如此則得再任者少矣及具草  
安石欲云除堂除堂選知州外盡許就差公亮韓絳以  
爲知州當自朝廷除之至是上改定如安石所草又讀  
至見在審官銓合入遠人令權入近地上曰當增云次  
遠及近地其後馮京言川峽差本土人知州不便上問  
其故京曰今仕宦一任遠一任近而四路人許連任就  
四路則是常得家便實爲大幸安石曰所以分遠近者



均勞佚甘苦今內地人不樂入四路四路人樂就家便  
用新法即兩得所欲何須苦之使兩失優便且此非特  
便於士人省吏卒迎送勞費尤為善法也

其後馮京云云日錄在四

年三月二十五日新舊紀並書詔川峽福建廣南七路  
之官罷任迎送勞苦其令轉運使立格就注免其赴選  
具為上因論及西事王安石曰邊事極易了止是朝

廷綱紀未立人趣向未一未可論邊事若論邊事不須

遠引先王且令柴世宗有如此晏安之中國當西夏數

州之地數歲之孤兒不知還能掃除得否安石因論當

獎用功實變移風俗又言乾君道也非剛健純粹不足

以為乾曾公亮言當兼用道德上曰今一輩人所謂道

德者非道德也安石曰鄉原似道德而非道德也上曰

其閒亦有是智不能及者安石曰事事苟合流俗以是

為非者亦豈盡是不能也安石又言治天下譬如醫用  
藥當知虛實寒熱方虛寒時純用烏頭附子不患過熱  
又言京師畿內劫賊多今減降不當貸劫賊上皆以為  
然

己卯樞密都承旨左監門衛將軍元仁政為左藏庫使

榮州團練使除宮觀差遣東上閣門使李評為樞密都

承旨都承旨舊用閣門使以上或大將軍其後專用樞

密院吏而更用士人復自評始初上欲除評問故事如

何王安石曰事果可不須問故事為物所制者臣道也

制物者君道也陛下若問故事有無是為物所制上以

為然故有是命八月丙戌九斬環慶路鈐轄李信慶  
州東路都巡檢劉甫初夏人以兵十萬築壘于其境內



李復圭出陣圖方略授信甫及監押种詠使自荔原堡約時日襲擊信等如其教未至賊營賊兵大至信等眾纔三千與戰不利多所失亡退走荔原堡復圭急收前所付陣圖方略執信等付甯州命州官李昭用劾以違節制詠以庾死獄成信等伏誅荔原堡都監郭貴坐不策應除名免刺面決配廣南牢城於是王安石白上言復圭斬李信事甚當上曰文彥博馮京皆不以為然朕謂彥博等卿且置官職試以人命觀之信所陷至八百人如何反不死乎其實夏人初不犯漢地復圭徼倖邊功致信等敗戮人皆寃之既而彥博等欲牒夏人以復圭擅出界事且乞降詔王安石曰夏人但見復圭屢出侵之不知所以或當少有畏憚若便牒報示以情實往

往旅拒上曰善乃不果牒實錄云夏人犯大順城復圭

荔原堡北非大順城也荔原堡北事在五月犯大順城

在八月方敵犯大順城時信等久已下獄且將誅矣朱

本以王安石故多為復圭諱輒改墨本云信等違復圭

教銘復圭墓亦云信以違節度斬蓋緣飾也今並從元

鎮銘復圭墓亦云信以違節度斬蓋緣飾也今並從元

祐墨本及司馬光日記刪修文彥博欲移慶路鈴轄李

日錄在二十六日與夏人戰敗伏誅舊紀于十月丙子乃

信二巡檢劉甫坐與夏人戰敗伏誅舊紀于十月丙子乃

犯大順城時事其荔原堡北之敗則缺而不書俱誤

提舉河北路常平等事王廣廉言一縣之事不以繁簡惟令佐二員而主簿縣尉所職各異苟事有謬誤非所職者雖坐視其敝而莫得救止欲令主簿專管勾稽簿書尉專管捕盜依舊外縣事並令通管從之詔中書應大卿監以下陳乞恩澤並檢條例進擬不須面奏庚辰廢清平軍為章邱縣宣化軍為高苑縣初景德三



年卽二縣置軍分兵屯戍至是京東路監司以為無用

廢軍額為縣如故仍歸戍兵於齊淄二州舊紀廢二軍附月未新紀

不著作佐郎刪定編敕曾布編修中書條例四月五日編敕

九月六日中允說書十四日集校二十五日戶檢夏人自壬申傾國入寇攻

圍大順城柔遠寨荔原堡淮安鎮東谷寨西谷寨業樂

鎮兵多者號三十萬少者二十萬圍或六七日或一二

日辛巳環慶路都監東頭供奉官閣門祇候高敏鈐轄皇

城使郭慶經略司指使三班借職魏慶宗秦勃並為敵

所殺初敵聲言齋百日糧趨鄜延敏屢白李復圭曰兵

家聲東擊西兼環慶嘗破金湯白豹等寨釁隙已深不

可不備已而乘常果以三十萬趨環慶副都總管楊遂

駐兵大義寨令敏為先鋒將敵奪大順城水寨攻圍愈

急敏力戰通路自寅至午且戰且前斬獲頗多至榆林

援兵不至中流矢死敵屯榆林距慶州四十里游騎至

城下陝右大震積九日敵乃退高敏等戰敗自十月丙寅移見于北人屯榆林

游騎至慶州城下積九日乃解圍去並據李復圭附傳及司馬光日記新紀云已注戊午日河東

轉運使工部郎中直龍圖閣王廣淵為寶文閣待制知

慶州知雜御史謝景温劾李復圭擅興致寇故以廣淵

代之初欲除廣淵修撰王安石曰韓縝知秦州已得待

制兼廣淵數年前嘗為侍讀當與待制上曰如廣淵亦

須察恐飽則颺去然卒從安石言既而御史范育言廣

淵外雖敏給中挾諛詐不宜在侍從之列況西戎未懷

謀帥為重乞選文武謀勇之士使帥一道則邊患日清

廣淵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四

廣淵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四

廣淵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四

廣淵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四

廣淵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四



中外蒙利矣不聽 右羽林軍大將軍邵州團練使令  
晏為左騏驎使仍領團練使為許州都監先是詔祖免  
親將軍已下聽補外令晏雖大將軍以首應詔宗正司  
同學官保明堪任使特命之九月已丑今并書在翰  
林學士司馬光言奉職考試武舉人而法當先試弓馬  
若合格即試策緣弓馬者選士卒之法非所以求將帥  
者也不幸而不能挽強馳突則有策略將帥之才不得  
預試恐非朝廷建武舉之意況試弓馬法挽與把齊猶  
不應格自今欲乞試策優并挽弓及把者皆聽就試中  
書請如舊制上批再相度卒如中書所奏朱本以為不  
去今依新本復存之若謂不曾施行  
即削去則當削去者又何止此也詔惠州阜民監  
錢專給韶州岑水場買銅之費有餘即給轉運司移用

初三司判官張頡請罷本監鑄錢而本路以謂歲得錢  
二十萬緡用本錢外計得子錢十三萬緡罷之可惜故  
也 又詔嘉蜀二州違朝旨不報提舉常平倉司文字  
委知成都府陸詵劾罪以聞詵尋卒不果劾詵卒在八  
月乙酉今  
并初遣使提舉常平倉貸青苗錢詵言州峽四路與內  
地不同力耕火種民食常不足至種芋充饑今本路省  
稅科折已重蜀民輕侈不為積蓄萬一歲儉不能償官  
適陷民於死地可哀願罷四路使者如其故便并言差  
役水利事皆不當改為其後卒罷三路之使獨置成都  
府路提舉官一員朱本簽貼云會到陸詵後來別無劾  
到文字遂刪去今依新本復存之詵  
奏疏據司馬光日記在三月十八日墨本云疏奏遂罷  
三路之使朱本改遂字云朝廷為罷三路之使要當考  
究三路罷使實月日姑如此附見云知嘉州司門郎中  
王浹二年四月到任知蜀州駕部郎中高良佐二年四



月記到任三年正月十五日替比部郎中燕介三年十一月到任  
日記壬午二月十五日又載司農奏成都轉運司決陵州  
公人爲以稅錢爲青苗令分析恐范純仁得罪或  
緣此當考三月二十五日李南公兼常平可考

癸未上批聞在京諸班直并諸軍所請月糧例皆斗數  
不足內出軍家口虧減尤多請領之際倉界斗級守門  
人等過有乞取侵尅甚非朕所以愛養將士之意宜自  
今每石實支十斗其倉界破耗及支散日限斗級人等  
祿賜告捕關防乞取條令三司速詳定以聞先是諸倉  
吏卒給軍食欺盜劫取十常三四上知其然故下詔且  
命三司條具於是三司言主典役人歲增祿爲錢一萬  
四千餘緡丐取一錢以上以違制論仍以錢五十千賞  
告者會赦不原中書謂乞取有少多致罪當有輕重今  
一錢以上論以一法恐未善又增祿不厚不可責其廉

謹宜歲增至一萬八千九百緡在京應干倉界人如因  
倉事取受糧綱及請人錢物并諸司公人取受應干倉  
界并糧綱錢物并計贓錢不滿一百徒一年每一百錢  
加一等一千流一千里每一千加一等罪止流三千里  
其過致并與者減首罪二等徒罪皆配五百里外牢城  
流罪皆配千里外滿十千卽受贓爲首者配沙門島若  
許贓未受其取與過致人各減本罪一等爲首者依上  
條內合配沙門島者配廣南牢城仍許人陳告犯入該  
徒給賞錢百千流二百千配沙門島三百千若係公人  
給賞外更轉一資已上人仍亦許陳首免罪給賞從之  
會要提舉三司帳司曾布云熙寧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河倉條貫按此乃是八月二十七日立倉法舊紀書癸  
未詔諸倉給受槩量者臨時多寡並緣爲姦刻軍食十  
當三四其增諸倉役人祿立勾取重法由是歲減運糧



卒坐法者五百餘人姦盜以故得不縱後推以及內外  
吏吏始重仍法新紀削去削去其諛辭可也如立倉法  
安可初上言三司副使不才如何更擇人王安石以  
不書為才難須務考績上曰劉晏在江淮所任多年少俊銳  
之人今如榮諲輩頽墮不曉事何所用之曾公亮曰合  
吳充奏更用人可也已而遂罷榮諲張芻等皆合補外  
上又論判官多不才者兼三司多侵奪有司職事事非  
其事安石曰三司所治多是生事以取賂養吏人不然  
則三司何至事多如此止如綱運抵京必令申三司然  
後庫務敢納此不過吏乞千數百錢然因此留滯綱運  
而送綱者所費不但千數百錢而已又三司所治事近  
則太詳遠則太略所以詳近者凡以為吏人便於取賂  
而已若欲省此等事則當先措置吏人使廩賜厚而員

不宄然後可為也人主理財當以公私為一體今惜厚  
祿不與吏人而必令取賂亦出於天下財物既合資天  
下財物為用不如以法與之則於官私皆利此以上見  
八月十四日今繼而上又謂執政曰吏人及場務倉庫  
官當人人賦祿今不賦祿令受賕既不免衣食公私之  
物而因其受賕生事壞法費財者甚眾若賦祿則亦不  
過斂取公私之物還以衣食之而已故有是詔此與五  
錄二十六日詔相以然有因日錄聯書作一段略云書  
請更定此約束十條行之外其後內則政府外則監司多  
此法倉法之設免內行役利息錢既至百餘萬緡皆取  
坊法而吏祿以給云又食貨志云京師歲增亦不加賦  
于民而吏祿以給云又食貨志云京師歲增亦不加賦  
十緡然皆取足於坊場河渡市諸州六十八萬九千八百  
餘緡然皆取足於坊場河渡市諸州六十八萬九千八百  
縣官少焉當考初又詔蔡河撥發隄岸斗門公事等  
無損少焉當考初又詔蔡河撥發隄岸斗門公事等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一十四



並隸都大制置發運司

甲申賜大渡河南邛部川山前山後百蠻都首領苴尅  
敕書器幣襲衣銀帶以賀登位貢馬等故也 知唐州  
光祿卿高賦提點陝西路刑獄上批近令司農寺專主  
天下常平廣惠倉農田水利差役事今後每歲終具下  
項事節聞奏如有未盡事理更增損指揮天下常平廣  
惠倉見在錢斛若干數目夏秋青苗錢散過若干數目  
合收若干斛斗已納若干未納若干倚閣若干糴到諸  
色斛斗若干斗直若干出糴過若干都收息錢若干賑  
貸過若干天下水利興修過若干處所役過若干人功  
若干兵功若干民功淤漑到田若干頃畝增到稅賦若  
干數目農田開闢到若干生荒地土增到若干稅賦天

下差役更改過若干事件寬減得若干民力

此據會要實錄刪修

云上批司農寺專主天下常平廣惠倉錢穀見在夏秋青苗錢  
事自今歲終可具常平廣惠倉錢穀見在夏秋青苗錢  
斂散納欠倚閣糶糶本息賑貸水利興修所役兵民  
淤漑田畝及開闢生荒所增稅賦差役更改數以聞

發運使薛向等言近奏舉職方員外郎張穆之虞部員

外郎李文卿開封府兵曹參軍張渙權管勾本司公事

及準備差遣勾當今來收受裝發已成倫序欲乞並差

充本司勾當張穆之仍乞與理運判資序詔從之張穆

之候一年如職事修舉即具保明聞奏

會要八月二十七日事今附見

看詳編修中書條例所言看詳合歸有司二十二事

乞臣僚舉選人轉官循資狀令銀臺司直送銓收使官

員身亡令止申審官院等內外辟舉官并兩制及亡沒

臣僚之家陳乞親戚差遣乞止中書批送所屬施行及

實錄合通監長編 卷二百一十四 完



乞今後差除官員合有支賜卽劄下三司依式其宗室  
支賜亦依此見任少卿監以上并分司致仕少卿監宗  
室小將軍以上身亡孝贈並劄下人內內侍省支賜乞  
在京委三司在外委所在州軍支給并乞罷進選人授  
差遣家狀新授京官三代表品官之家陳乞服內成親  
乞令立條封王并節度使初除及移鎮等合行管內布  
政止令學士院檢舉並從之令臣僚支賜及孝贈候修  
成式關送入內內侍省依舊取賜先是上怪中書事多  
稽滯王安石言臣屢奏中書事多宜減省歸有司欲論  
編修條例官先具合減省名件逐旋進呈上許之  
乙酉命提舉在京諸司庫務王珪李壽朋同三司使副  
使提舉編修三司令式候成各賜一本令三司通其遵

守施行

丙戌閱濟州等武衛指揮兵九百五十六人劔排軍陣  
以提舉教閱左藏庫副使劉舜卿爲閤門通事舍人指  
使梁寶等三人第減磨勘年賜絹劔排兵十人教頭二  
人鎗刀手鬪擊刺十人並遷一級餘賜帛有差 詔令  
三司今後應不帶職臣僚直舍人院及權領兩制差遣  
者並支與見錢請受會要八月事知大宗正丞張稚圭言

今相度到宗室諸般請受券歷分擘合爲四百一十九  
道乞付三司勾厯逐月止隨料錢請勘委實簡徑從之

會要八月事記聞載

張稚圭有當考者 詔近除東上閤門使李評充樞

密都承旨慮士人領職本院待遇體式故事與吏人不  
同可檢會先夏守斌楊崇勳領職日體例施行 龍圖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四  
閣直學士知成都府陸詵卒

實錄八月二十九日已附二十四日此可削去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四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五

神宗

宋 李燾 撰

熙甯三年九月戊子朔中書言中書統治百官以佐天子政事而所置吏屬尙仍舊制謂宜高選士人稍依先王設官置輔之意請置檢正中書五房公事一員每房各置檢正公事二員並以朝官充見宰相參知政事如常朝官禮檢正五房公事官位提點上諸房檢正與提點序官位堂後官上主書以下不許接坐非親屬寺觀職事相干不許出謁從之 初上詔中書議劾置士人名目接遇禮數并裁省中書吏員存者增其俸於是中書復請減不習事守當官五人主事二人錄事三人與



出職更不補額見留錄事以下第增祿廩重其乞取之法又置簿書其功過而比之以為陞降遇堂後官闕如本院有廉謹曉吏事者更不簡試選人皆從之上初議令執政不與坐以為今欲除一諫官且不能得人計中書置屬必不能得第一等人才不殺其禮即恐分權害事王安石曰中書屬官須精擇可以備諫官侍從者若殺其禮則自愛重者不肯為非自愛重者乃可憂其招權害事宰屬用士人自古堯舜以來如此前代聖人豈不熟計利害然至屏遠士人而專用曹史則止自姚元崇常袞始而二人後皆為曹史所累此即前事之監也

朱本以此段附王子日新本因之事理似顛倒今移入此新舊紀並書中書置校正官 同判司

農事呂惠卿言涪化中都下初置常平倉賤糴貴發至

景德中差開封府浚儀知縣監倉事祥符六年始以兩縣常平倉併為在京常平其斛斗經二年即支充軍糧貿易新好充見在數其法實為民利而其後糴糶之政久不行文字本末隨亦廢墜今常平封樁米至五十二萬石但寄積在京倉界惟據逐界每月具見在數申寺而朝廷初無發斂之政甚可惜也欲乞遇價稍貴即出之賤即以其錢糴之如涪化中故事於是中書請以司農見樁管米指射新好者貿易仍與開封府界斛斗通融支用從之惠卿是日以父喪去位

實錄於八月十七日書光祿卿呂琦

卒而司馬光日記乃於九月一日始聞之也今依日記附此當考琦果卒在何處惠卿家

已丑上謂王安石曰司馬光言方今是非淆亂因曰是



非難明誠亦爲患安石曰以先王法言考之以事實驗之則是非亦不可誣且如司馬光言不當令薛向徒貴就賤用近易遠以先王法言考之則懋遷有無化居有何不可又言薛向必失陷官物以事實驗之向果失陷卽光言爲是向果無失陷而于官物更能蕃息卽光言爲非他皆倣此上曰司馬光云如李定不孝王安石乃欲庇護如蘇軾雖販鹽亦輕於李定不孝然定豈得爲不孝乎安石曰且勿論李定孝與不孝陳薦言李定謝景溫言蘇軾均是令監司體量指實不知有何偏異于是安石又言近世執政務進朋黨蔽塞人主排抑才士不可駕御者故今侍從有實材可用者極少而其相阿黨不修職事趣功實者則如一焉上患異論者不悛曰

或引黨錮時事以況今如何安石曰人主昏亂宦官姦利暴橫士大夫汙穢朝廷故成黨錮之事今日何緣乃如黨錮時事陛下明智度越前世人主但剛健不足未能一道德以變風俗故異論紛紛不止若能力行不倦每事斷以義理則人情久自當變矣陛下觀今秋人情已與春時不類卽可以知其漸變甚明上又言或以爲西事恐大臣不爲用安石曰法行則人人爲用以天下人了天下事何至以無可用之人爲患因引孟子瞽瞍殺人事曰先王制法雖天子之父犯法不得貸也此孟子所言堯舜所行非申韓之言也上曰武后能駕馭豪傑以法行而已安石曰今士大夫孰能如姚元崇宋璟狄仁傑者如此輩人尙可駕馭盡力況下此者乎此段並見



九月二日日錄朱本附八月 兵部郎中楚建中知滄

州建中先為京西轉運使時方用兵西方邊臣多薦建

中者召對不稱旨故有是命其後中書又擬建中為河

北轉運使上難之王安石曰河北提點刑獄及轉運使

三任者已皆嚴急建中平審參用為善上從之此據本

安石日錄除河北漕

庚寅祕書省正字唐垆為崇文院校書初垆上疏論秦

二世制于趙高乃失之弱非失之強也上然其言因問

垆行如何欲留之京師王安石對以不聞垆有闕行遂

命之七月癸巳初賜出身 補故下溪州刺史彭仕義

子師晏知下溪州事師晏自祖儒猛世為下溪州刺史

仕義頗黠驚數侵盜省地邊民不安即辰州界石馬崖

下喏溪置鋪據守嘉祐初雷簡夫竇舜卿數遣人招諭

令歸侵地不聽以兵丁逐之暫去復來後纔歸喏溪下

明溪一寨而止八年知州段繼文復遣指揮曹振等以

眾數千攻之不克至是仕義為其子師綵所殺師綵自

稱權發遣下溪州既殺其父知眾不附專為暴虐賊殺

不辜虜其婦女奪諸州貢物其兄師晏結同巡檢彭仕

選都指揮使周允榮等攻圍師綵殺之并誅其黨田忠

財等三十餘人納誓表上其父平生鞍馬器械仍歸喏

溪地因辰州以聞故命師晏襲州事且厚賜之而辰州

又請移明溪寨于通望連雲兩堡而別築堡於喏溪口

北岸徙明溪寨監押一員并通望連雲兩堡兵丁守之

據其要害絕蠻人侵軼悉如其請此段實錄並據會要

但微有刪改耳會要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一十五



載此于八月十五日

初陳升之既與王安石忤安石數侵辱之升之不能堪稱疾卧家逾百日求解政事不許辛卯復求入見有旨再拜而已仍令扶至殿門辛卯初四日也此據日記上批江淮發運使薛向熟知環慶城寨地形可召赴中書詢訪兼舊制發運使到闕不得出入理甚無謂其除之初權鹽鐵副使楊佐言故事江淮發運使歲押米運赴闕許朝見上殿後許元自殿中丞為發運判官十年閒至天章閣待制而言者以為倖求恩命遂令歲部米運止得至國門封進文字自是發運使權益輕諸路多不稟從緣東南六路大計委寄甚重事干利害須合面陳詔自今到新城外實有要切事奏候朝旨入見奏事畢即辭出城

至是又弛此禁

皇祐四年十一月治平二年九月可考元祐本云至是又弛此禁朱本改云上

以為非罷之新本乃并兩本聯書誤矣今止用元祐本

同判都水監張鞏言乞

于黃河芟灘收地栽種修河榆柳上批速如所奏庶早

寬陝西配卒之役先是王安石言臣伏見陛下宣諭中

書以知制誥闕令勘會蔡延慶陳襄等資歷竊以陛下

擢人置之高位縱不能得忠良智能之士助興政理猶

當得其無損如陳襄邪慝附下罔上陰合姦黨興訛造

訛以亂時事陛下必已明知陛下每欲崇獎臣誠不知

所謂今違道合眾妨功害能之臣不為不多矣陛下又

進如襄者助之不知于時事為無損邪有損邪今春陛

下除襄侍講又召試知制誥襄召試知制誥見五月辛卯安

石云今春不襄辭命之語以為古之仕者不得志則可

知何故當考



以之齊之楚之宋今天下一君不可以他之惟辭尊居  
卑爲可故欲辭侍講知制誥而且在記注之官陛下以  
謂記注之官可比抱關擊柝之賤乎人臣辭官之禮可  
以出此言乎且襄止是附離富弼曾公亮苟求官職之  
人今日陛下德義朝廷政事何至使如襄者以任高位  
爲辱也其不識禮義敢爲驚誕以疑惑聖聽取悅姦人  
如此若陛下徒以左右游談之助多而擢用此乃流俗  
之所以勝而襄之計中也襄今春既有辭尊居卑之奏  
今秋必不敢遽復就職不逡巡而後受則偃蹇而終辭  
高位者人主所以榮天下之材陛下乃強以與亂時事  
之儉人而爲其所拒以廣其流俗之妄譽而自令爵命  
爲世所賤臣竊爲陛下恥之臣已嘗略論襄之邪慝不

宜重有所陳顧在廷之臣孰肯違流俗以助陛下消小  
人之道者乎是以復冒昧言之伏惟陛下詳酌是日安  
石留身上論安石曰見所論陳襄文字甚善襄延慶直  
院皆未久所以且總未除外制安石曰良是宣力于外  
者或未被獎擢此皆無勞能若令度越卽何以勸此天  
官也陛下代天敘官豈宜姑以予人安石論襄據陸佃  
稱九月五日參知政事王安石劄子蓋三年九月也安  
石日錄九月五日安石留身上日見所論陳襄文字卽  
此劄子也明年七月襄乃除知制誥  
癸巳著作佐郎編修中書條例曾布爲太子中允崇政  
殿說書王安石常欲置其黨一二人於經筵以防察奏  
對者呂惠卿旣遭父喪安石未知腹小所託布巧黠善  
迎合安石悅之故以布代惠卿入侍經筵布資序甚淺



人尤不服而布亦固辭卒罷之此段據司馬光日記罷說書在十四日四月六

日編敕八月二十五日編例九月八日同判司農

甲午詔陝西麟府五路緣邊州軍應文武官遷易官職及死喪所得支賜家在京者在京給初秦鳳副總管竇舜卿死改環慶副總管賜緡錢千樞密院下慶州給而上批邊事方興並邊金帛尤宜愛惜令移給于永興軍因令有司以此類事推廣施行乃降是詔舜卿與韓縝議不協故徙之

乙未工部侍郎參知政事韓絳為陝西路宣撫使度支員外郎直舍人院呂大防為宣撫判官先是絳奏以夏人寇慶州陝西用兵請出使王安石曰臣於邊事未嘗更歷宜往上亦欲用安石乃曰王安石未嘗行邊今可

出使也絳以為朝廷方賴安石不宜往安石曰朝廷所賴獨韓絳爾上因論修民兵安石曰今有邊事乃可修之時況西賊亦不足憚以順討逆以眾攻寡以大敵小以陛下明聖當十歲孤兒則勝負之形已決又今彼舉動無算其可勝必矣然應之在勿擾而已臨事惶擾所措置不中事機即為邊將所窺又大計已定小有摧敗亦不足挂聖慮上乃言憲宗論高霞寓敗時事又言絳與安石宜無適莫內外相成其為朝廷所賴一也若絳去有不及事可同議之絳言有未盡事當以私書抵安石宜令安石在中書為表裏安石言臣不習邊事每謀議不敢果如慶州事若臣知誠不可破則不須令諸路紛然奔走也恐陳升之或在告則中書應接宜得習事



之人謂宜留絳遣臣然上卒遣絳仍賜絳詔如有機事  
不可待奏報聽便宜施行二十四日太子中允監察

御史裏行林旦判司農寺太子中允崇政殿說書曾布  
同判司農寺布等奏改助役為免役呂惠卿大恨之

免役惠卿大恨此據司馬光日記所聞蘇軾之言本志司農言始議出錢助役今悉募充請改助役為免役制可本志附此于遣使諸路役書下不得其月日因布判司農特書之本志遣使諸路役書則系之黜楊繪劉摯後黜繪摯乃四年七月十四日然本志敘事先後特未可信也四年十月一日頒役法更詳之蔣靜作呂惠卿家傳云州縣差役之法久以前符散役之類色至有破產而僥倖者役或不及衙前承符散役之類色至非一其弊尤甚不可勝言于前承符散役之類色至以文字送制置條例司看詳司農實兼領之公以爲今欲除之宿弊使民樂從然所寬優者則鄉村豪戶以上達之毗所裁取者則仕宦并兼易致人言之豪戶至衙司縣官皆恐無以施誅求巧舞之姦新法之行尤所不便官吏既不能明見法意抑又惑于言者之多築室道謀難以成就于是為牒具析所以措置施行之法極于詳盡檄諸路監司使之如法推行卒罷差役法令

當役人戶以等第均出日免役錢而一切募人充役隨  
本役輕重以錢給之其坊郭等第戶及未成丁單丁女  
戶寺觀品官之家舊無色役者皆以等第均皇城使

端州團練使知恩州李綬為樞密副都承旨用士人自  
綬始已酉定接

已亥命司勳員外郎權判大理寺崔台符崇政殿說書  
曾布殿中丞權發遣大理少卿朱温其考試法官試法

官自此始本志云詔祕閣考合格舉大理寺丞趙子  
幾同管勾開封府界常平等事欲記保甲事故出子幾

去削樞密都承旨東上閣門使李評請鑄印及依中書檢  
正五房公事不許出謁並從之

庚子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平章事曾公亮為司空兼侍  
中河陽三城節度使集禧觀使仍五日一奉朝請公亮



初薦王安石可大用及同執政知上方向安石陰助之  
而外若不與同者置條例司更張眾事一切聽之每遣  
其子孝寬與安石謀議至上前無所異於是上益專信  
任安石以其助已深德之故推尊公亮而沮抑韓琦御  
史至中書爭論青苗事公亮俛首不答安石厲聲與之  
往反由是言者亦以安石為專而公亮不預也蘇軾嘗  
從容責公亮不能救正朝廷公亮曰上與安石如一人  
此乃天也然安石猶以公亮不盡同已數加毀訾公亮  
雖屢乞致仕上輒留之公亮去亦弗勇安石黨友尤疾  
之上御集英殿冊進士午漏上移御需雲便坐延輔臣  
賜茶公亮陟降殿陛足跌仆于地上遽命左右掖起之  
明日以告病連乞致仕於是乃聽公亮罷相此據公亮本傳及司

馬光日記王安石日錄刪修本傳又云公亮深為子孫  
計陰助安石公亮既老安石力薦孝寬不數年擢執政  
按公亮初助安石未必專為子孫計及孝寬遠登樞府  
故世論即謂公亮始謀如此今削去四年三月九日議  
除公亮雍帥公亮始謀如三月二十四日侍從趙伯山  
者三月二十二日公亮取熙河甚力奏神祖以所賜外  
舊事云王荆公取熙河甚力奏神祖以所賜外獨本路  
他日有西帥登對上問之帥曰除內帑所賜外獨本路  
應副殆千餘萬上愕然令退具實數奏來出以示荆公  
公無語復納楊後久之乃怒色鄉語曰是臣偷了耶是  
臣謾了耶上深有意罷去新法併荆公罷之曾魯公密  
遣令綽居上深有意罷去新法併荆公罷之曾魯公密  
亦恐改法故出視事閱武衛指揮軍士千二百三十  
八人鑱排軍陣詔提舉教閱崇儀使元贊遷三資候帶  
御器械有闕與差左藏庫副使李希一等四人第減磨  
勘年教頭及鑱排兵士二十八人各遷一級自贊而下  
仍賜帛有差

辛丑樞密副使左諫議大夫馮京參知政事翰林學士



右司郎中權三司使吳充為右諫議大夫樞密副使上  
 初欲用充參知政事王安石曰充與臣有親嫌上以為  
 無害安石曰充豈能忘形迹若論議之間顧形迹則害  
 國事乃徙京而命充代之天章閣待制知定州李肅  
 之權發遣三司使湖南轉運使張顥知鄂州權發遣  
 戶部判官范子奇權湖南轉運副使湖北轉運副使孔  
 延之權開封府推官權發遣開封府推官孫珪為湖北  
 轉運使上批聞顥母老罕出巡性亦好靜延之精力緩  
 慢恐非監司之宜故以珪子奇易之子奇雍孫也太  
 子中允崇政殿說書曾布改集賢校理罷說書從其請  
 也初六日除中允說書  
二十五日檢正戶房

壬寅大宴集英殿

甲辰出空名敕牒三十宣徽院頭子各一百告身未見  
數本多如  
此須別參  
考增入賜宣撫司于是王安石論宣頭告牒事以為  
 當先定計有地有材然後可議招懷內附昨綏州倉卒  
 之變可為戒也文彥博引慶厯中故事云或潛輸誠款  
 亦可受之安石曰潛輸誠款則何以驗其真偽又若無  
 實利及之則彼犯族滅之禍而輸誠款何為也若以實  
 利加之而彼非實情是則墮賊計中矣彥博曰與宣頭  
 告身而已安石曰彼得宣頭告身而無實利若彼國主  
 通知即我為無算不知則彼受宣頭告身者且憂族滅  
 有族滅之憂而無實不知彼何故肯出此彥博曰慶厯  
 中亦只如此安石曰若如慶厯中故事則其效不過如  
 彼時而已陳升之又論鹽州可取安石以為須有定計



一舉取之而寇不能復取則不害清野堅壁之本謀不  
然卽兵連未有已時也彥博言昆夷獫狁自古有之安  
石曰古之治世守在四夷文王當商末故有昆夷宣王  
當周之衰故有獫狁彥博曰堯舜亦有蠻夷獫狁安石  
曰堯舜時蠻夷獫狁則使士師治之爾知鄆州滕甫  
知定州河北都轉運使劉庠知成德軍是日日十七甲  
辰此據詔執政官同詣韓絳第別絳絳以翌日西征也  
御集呂大防與絳建攻守二議其一止絕歲賜以所費金帛  
及汰去疲兵衣糧分給諸帥別募奇兵驍將伺其閒擇  
利深入破蕩城寨招收部落如西賊大舉衆寡不敵則  
勿與交戰俟賊退兵散預約隣路閒道設伏邀其歸路  
其二嚴爲守備賊至則堅壁清野退則出奇兵邀擊或

乘虛攻略以爲牽制速報隣路出兵救援以解敵圍又  
言兵不精將不勇求以勝敵自古未有爲今計莫若選  
募兵將盡其智力漢之名將多以良家子從軍晉馬隆  
出救涼州不用州郡舊兵於京師立標簡募自旦至日  
中得三千餘人深入轉戰千里之外遂能破敵立功此  
募兵之效也漢魯奇以偏將軍應募先登唐婁師德以  
御史應募爲猛士此募將之效也及絳至陝西卽募強  
劫賊盜及亡命罪人爲奇兵又分番漢兵爲七軍以知  
原州种古知環州种診環慶路都監任懷政知保安軍  
景思立知青澗城种諤知德順軍周永清秦鳳路都鈐  
轄向寶分領之大防言自來屯兵不分戰守置將不別  
能否一遇敵人入境則帥臣往往自擁精兵不問堪戰



與否好功者惟知生事而不顧方略偷安者惟務苟且而無節制今定差七將番漢軍馬以行擾擊牽制之策用兵之始諸帥尚循故態則必致誤事乞惟聽宣撫司統制則事歸一體矣又言諸帥臣偷安避事咸樂招懷而憚攻討此特未之思耳今朝廷已絕歲賜又斷和市此二者是絕賊之大命理須必爭我必先爲之計以挫其謀且星居鳥散不能常聚點兵數千動須累日敵之所短也建營列成一二萬之衆旦夕可集者我之所長也分路置帥舉一路將兵除防守外不滿二萬者我之所短也率數十萬衆專向一路以多擊少者敵之所長也異時嘗以我之所短而抗敵之所長所以屢敗今七將並出伺其未集便行擾擊彼若聚兵擊我一處則六

處牽制一處堅壁使敵防救不暇制敵之命無出于此

然後招懷無所不可矣

呂大防建議並據行狀詳錄當求韓絳別傳及事迹參訂刪修

乙巳御崇政殿策賢良方正又策試武舉人 詔曾公

亮諸子依韓琦例推恩遂以比部員外郎孝寬爲祕閣

校理殿中丞孝宗右贊善大夫孝純並遷官 崇文院

校書唐垆編修三司令式及諸司庫務條例

戊申御崇政殿試武舉人騎射 遣殿中丞陳世修乘

驛同京西淮南農田水利司官經度陳潁州八丈溝故

迹以聞初世修言陳州項城縣界蔡河東岸有八丈溝

故迹或斷或續迤邐東去由潁及壽綿亘三百五十餘

里乞因其故道量加濬治完復大江次河射完流龍百

尺等處陂塘導水行溝中棋布灌溉俾數百里地復爲



稻田則其利百倍乃畫圖來上于是上諭世修言陳許  
閒地勢正合作水田甚善又令早應副世修事王安石  
曰世修言引水事即可試但言八丈溝新河事宜俟一  
精于水事人同相度可也向時八丈溝止為鄧艾當時  
不賴蔡河漕運得并水東下故能大興水田其後蔡河  
分其水漕運水不可并故溝未可議今蔡河新修開無  
所用水即水可并而溝可復古迹矣故有是命河渠志無此事  
上批三司使未到闕副使三人一人差出一人未到  
止有傅堯俞一人計省事遽可速選差官權遂詔天章  
閣待制李師中兼權發遣三司使  
己酉詔樞密都承旨副都承旨見樞密使副使如閣門  
使禮置治所添給直兵令樞密院條奏施行先是李評

除承旨文彥博不禮之詔史院檢討故事史院奏以止

載班著職事不見接遇儀範故特有是詔八月己卯丙戌九月乙未

詔轉對官所言有可行者特加甄獎此據司馬光日記

庚戌司馬光登對乞許州及留臺上曰必得許州乎光

曰臣安敢必但稍便鄉里即臣之幸也上曰西京如何

光曰恐非臣所能了若朝廷差遣又安敢辭因拜謝而

退先命知河南府王陶知永興軍知鄧州呂誨知河南

誨敕既出上收入禁中蓋將以河南授光也詔三司

除在京合支用金帛外應西川四路上供金帛及四路

賣度僧牒錢所變轉物並截留陝西轉運司令相度于

永興或鳳翔府椿以備邊費候見數可兌折充將來起

發往陝西銀絹之數又詔開封府四廂許留使臣兩



員分左右廂管勾從韓維請也先是維奏近歲罷逐廂使臣四員其浚渠救火已委都水監等外加檢驗鈔劄打量檢定賊蹤及散貧民錢等勞冗事若令所置京官躬親慮有妨闕故有是詔

辛亥詔陝西宣撫使至本路有吏民陳邊防攻守利害蕃夷情狀可采用者聽施行詎奏初八日樞密院言

陝西諸路有投順蕃漢人戶不以多少官令接納厚加存恤審辨姦詐不令有復歸之計從之仍詔須耕種地土賑濟錢糧犒賞之物令宣撫使密戒諸路經度有備先具可以安存之地以聞河東路倣此 鄜延走馬承受歐育言緣邊監押官高卽寨主卻爲監押所壓人情不能相下由是罕得和同乞自今選有心力武幹者充

寨主不以官資並在監押之右從之

天聖四年二月可考歐育已見八月

日一

王子太白晝見陝西宣撫判官度支員外郎直舍人院

呂大防兼檢正中書五房公事太子中允集賢校理曾

布宣撫司書寫機密文字秘書郎集賢校理李清臣大

理寺丞李承之並充檢正公事布戶房清臣吏房承之

刑房清臣承之仍並改太子中允

布九月十四日除校理四年二月八日都

正檢太常博士集賢校理孫洙同知諫院 詔賢良方

正等科太常博士通判蜀州呂陶陞一任與堂除太廟

齋郎張繪堂除判司主簿或尉前台州司戶參軍孔文

仲令流內銓告示發赴單州團練推官本任陶等皆中

選而文仲策初在第三等手詔制科調字號卷詳觀其



條對大抵意向流俗而後是非又毀薄時政援正先王之經而輒失義理朝廷比設直言極諫之科以開擴聰明來天下賢智之士者豈非謂能以天下之情告上者謂之直言人君有污德惡政而能忘其卑高之勢以道爭之謂之極諫者乎以此人之學識恐不足收錄以感天下之觀聽可再進呈而調字號乃文仲試卷也于是上讀文仲試卷至專任德上曰德刑不可偏然救世亦有時而偏用又用三德是也王安石遂言周禮三典及伐管蔡并商人羣飲事上又讀至亨而後革安石曰革已日乃字革然後亨若既亨則安用革耶安石因言今文章之士不難得有才智實識道理者至少上以爲識道理者殆未見其人安石又論文仲以爲如范百祿以

非濮王事合考官取高等爾于是馮京意助文仲上不聽故有是命是歲舉制科者五人文仲所對策指陳時病語最切直初考宋敏求蒲宗孟置第三等上覆考王珪陳睦置第四等詳定韓維從初考陶語亦稍直繪記誦該博錢勰文稍工皆入第四等侯溥稱災異皆天數又用王安石洪範說云肅時雨若非時雨順之也德如時雨耳衆皆惡其阿諛而黜之維又奏勰文平緩亦黜之安石見文仲策大惡之密啓于上御批黜文仲知通進銀臺司齊恢孫固屢封還御批維及陳薦孫永皆求對力言文仲不當黜維章凡五上略曰陛下無謂文仲一賤土耳黜之何傷臣恐賢俊由此解體忠良結舌阿諛苟合之人將窺隙而進爲禍不細願改賜處分卒不



聽文仲延之子陶及溥皆眉州人魏明逸從子也張繪不知  
何許人登科記以為成都人恐誤魏以國子博士舉賢良不中除知尉氏縣此據本傳當考始維等  
 爭言文仲不當黜時會安石奉祠上以手詔問之安石  
 答詔曰陛下患韓維輩出死力爭文仲事臣固疑其如  
 此文仲誣上不直以迎合考官不逞之意若不如聖詔  
 施行而用考官等第獎擢則天下有識者必竊笑朝廷  
 聽察之不明而疏遠無知者謂陛下所為誠如文仲所  
 言而比周不逞之人更自以為得計此臣不敢不奉行  
 聖詔也今韓維欲出死力爭之若陛下姑息從之則人  
 主之權坐為羣邪所奪流俗更相扇動後將無復可以  
 施為今流俗之人務在朋黨因循而陛下每欲考功責  
 實考功責實最害于朋黨因循則其欲撓陛下之權固

宜如此陛下誠能深思熟計以靜重持之俟其太甚然  
 後御之以典刑則小人知畏而俗亦當漸變矣其詳乞  
 俟臣祠事罷入見奏論文仲竟坐黜林希野史孔文仲  
切直無所迴避其語驚人初考官宋敏求蒲宗孟署三  
 等上覆考官王珪陳睦畏避止署四等詳定官王存韓  
 維定從初考官王珪陳睦畏避止署四等詳定官王存韓  
 自呂陶等皆推恩惟文仲特黜下流內銓遣還本任中  
 外大驚既而召其弟武仲為直講辭不赴怒者益甚召  
 其父延之為開封推官畏不敢來乞外郡得越州以鹽  
 課最虧盧秉劾延之違背新法已移宣州大理寺言  
 特衝替按希所云武仲延之辭召事當考  
 麟府豐州及堡寨官吏不申舉修葺城櫓器甲及簡選  
 兵馬等當違制失公罪詔知州皇城使嘉州防禦使王  
 慶民等管勾軍馬司通判寨主監押凡四十人降官罰  
 金有差已而樞密副使馮京言臣昨為本路經略使事  
 無不總而因循苟簡不能提振以至上煩聖慮望蚤降



黜使諸路帥臣明知朝廷重邊事雖一時無事罷去後  
旨取名位者猶必行法以厲偷墮不職之臣優詔釋其  
罪

癸丑作東西府以居執政官

此據新舊記當攷詳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府成

翰林學士兼侍讀學士右諫議大夫知制誥史館修撰  
司馬光爲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集賢殿修撰  
知永興軍先是上欲以河南授光王陶既有永興之命  
而薛向惡陶乃薦光于上以代陶陶爲河南如故及光  
辭上諭光曰光辭在十月十九日今并書于此今委卿長安邊鄙動靜  
皆以聞光曰臣守長安安知邊鄙上曰先帝時王陶在  
長安夏人犯大順賴陶得其實光曰陶耳目心力過人  
臣不敢知職外事上曰本路民間利病當以聞光曰謹

奉詔光言青苗助役爲陝西之患上曰助役惟行京東  
兩浙耳雇人充役越州已行矣 詔環慶路近有陣亡

義勇如本戶尙有餘丁當刺者悉免之其闕數取他戶  
有丁者刺填初陝西刺義勇戶每三丁簡一丁六丁簡

二丁九丁簡三丁雖多至三丁止至是恤戰死者故特

免焉 詔應武舉右侍禁康大同等三人各遷一官餘

進士二十二人隨試等補奉職借職茶酒班殿侍三班

借差使仍並與三路緣邊差遣大同等試策藝中選

故也司馬光日記熙甯三年十月初九日武舉除奉職

殿直康大同遷奉職減三年磨勘者一人黜者一人遷右班

義下吏者二人遷奉職減三年磨勘者一人黜者一人遷右班

正入第三等者試法官合格者五人皆選一人除良方

考注當 詔陝西用兵之際全藉得人協力任使本路知



州通判知縣縣令委轉運使體量能否以聞

丙辰太常博士集賢校理趙禹檢正中書禮房公事尋

詔中書以韓絳辭日欲委禹經營邊事今便押赴闕恐

乏人任使且留告敕候宣撫使回乃發付御集留禹差

并書賜陝西轉運司內藏庫絹百萬以其半分四路

封椿餘令貿易收糴緣邊軍儲涇原路安撫司言本

路熟戶蕃部闕食乞降度僧牒百上批賜五百道付陝

西宣撫司易見錢糴穀賑接之詔自今妃嬪公主以

下非有服親之壻並不得奏薦會要以為三年九月事今附此當考廢

洛州曲周縣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五終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六

宋 李燾 撰

神宗

熙甯三年冬十月戊午朔命直史館李壽朋詳定百官轉對封章

辛酉龍圖閣直學士知成德軍吳中復知成都府 詔

皇城使端州團練使樞密副都承旨李綬立班在都承

旨之後宮苑使之前又詔樞密院諸房副承旨遷至第

一名及三期與左藏庫副使補外官舊例諸房副承旨

得第遷至都承旨至是副都承旨更用士人故立是法

日錄九月一日王安石韓絳並判延州郭逵言西界

將來關報賀正旦使等牒至未審許與不許收接詔逵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六



作已意答以為嘗寇慶州不敢收接引伴舊紀書以夏人寇環慶詔

廷州母納其使新紀集賢校理趙鼎言賊頃犯邊秉

常子母無所利特洪宥州酋結明愛旺莽額倡之未能

肆其惡而人畜疲敝朝廷又絕歲賜勢力貧蹙上下攜

貳向以梁伊特邁計繫送韓道喜于是旺氏與梁氏交

怨正恐伊特邁謀中明愛請令邊吏諭他如能禽致旺

莽額結明愛及同謀首領來者朝廷賜予無所吝如此

則彼腹心睽離雖有狡計當不得發若此二人至厚寵

之以示餘酋宜各解體因而招橫山之眾不戰而屈人

兵也陝西宣撫司言官私比乏良馬蓋以官價賤乞

應買馬州軍增價市之于是詔惟騾馬不增外其秦渭

原州德順軍見買大馬增價有差如價高商人不願中

官者聽民間收買

癸亥工部郎中兼侍御史知雜事知審官西院謝景溫

知東院司封員外郎直史館知東院蔡延慶知西院以

景溫言嘗彈奏同知西院李壽朋之弟復圭知慶州邀

功生事壽朋懷此怨嫌數蒙侵怒乞易地故也職方

員外郎鄧綰為集賢校理兼正中書孔目房公事綰故

名維清雙流人舉進士高第累遷甯州通判上書言陛

下得伊呂之佐作青苗免役錢等法百姓無不歌舞聖

澤臣以所見甯州觀之知一路一路觀之見天下皆然

此誠不世之良法願陛下堅守行之勿移于浮議也又

與王安石書及頌安石大喜白于上使乘駟詣闕又累

詔趣之比至上使數人迎于中牟八角順天門訶候之



抵暮入門就舍詞候者夜飛奏于右掖門竅中進入詰  
旦召對時慶州方有夏寇綰進呈邊事上問識王安石  
否曰不識上曰今之古人也又問識呂惠卿否曰不識  
上曰今之賢人也綰退見安石欣然如舊交安石問家  
屬俱來乎綰曰承急召未知所使不敢俱來安石曰何  
不俱來君不歸故官矣後數日值安石致齋陳升之與  
馮京以綰知邊事奏除知甯州綰聞大恨公語朝士曰  
急召我來乃使我還知甯州也我已語介甫甚不平朝  
士問曰君今當作何官綰曰我不失作館職或問君得  
無爲諫官乎綰曰正自可以爲之明日果有此命綰自  
至京師不敢與鄉人相見鄉人皆笑罵綰曰笑罵從汝  
笑罵好官我須爲之尋又命綰兼編修中書戶房條例

此據司馬光日記增入兼  
編例在十月乙亥今并書

上批陝西一路就糧禁軍

昨定十萬人額自今春令監司分簡至今未奏簡退若  
干見管若干況今用兵之初關中不稔若當招簡不可  
後時合陝西河東諸路都總管司據土兵額闕數選兵  
官往諸州軍速招簡及額 詔國子監書庫官差親民  
及第二任監當人以右司諫直集賢院章衡言舊多權  
要子弟陳乞職事不修故也

甲子雨木冰 南康縣尉李總爲將作監主簿賞捕盜  
功也 詔發運轉運司主管文字諸路掌機宜官聽舉  
當入川廣人 京東路提舉常平司言轉運司有未償  
內藏庫綢絹十四萬緡乞借充青苗錢候三年還內藏  
庫從之 是日詔种諤赴闕初諤自隨州安置復西京



左藏庫副使商州都監會諤丁母憂諤初復官已見元年十二月十二日改秦州都監涇原秦鳳帥又交辟之皆不赴韓絳宣撫陝西召諤問計策除知青澗城兼鄜延路鈐轄專管勾蕃部事折繼世言于諤請築婁城且曰橫山之眾盡欲歸漢大兵出界河南地可奄有諤遂與絳議由綏德進兵取婁城建六寨以通麟府包地數百里則鄜延河東有輔車之勢足以制賊上是其議故令人見召諤據御集餘則采

諤傳及墓志十二月二十一日免赴闕

丙寅慶州大順城本路鈐轄供備庫使梁從吉蕃部巡檢供備庫副使趙餘德知城內殿承制郭需都監內殿承制雷嗣文柔遠寨北路都巡檢左藏庫副使林廣蕃官都巡檢西京左藏庫副使趙餘慶權駐泊都監禮賓

使李克忠寨主內殿承制孫宗信監押東頭供奉官木信之荔原堡東路都巡檢兼權本堡都監西京左藏庫副使姚兕權西谷寨主西京左藏庫副使張繼凝各遷一官餘轉資減磨勘年有差夏人入寇從吉等拒戰有功故也夏人舉國入寇環慶堡障皆被圍姚兕駐荔原堡引兵出據險要又張疑兵諸山上使賊不得散掠境內間出奇兵擊之賊稍卻明日益兵來攻甚急兕乘馬而射凡三百餘發皆應弦而斃指裂流血而射不已更遣其子雄率精騎出自執旂從城上麾之賊不敢當即引而西攻大順城兕復往援城又獲全進文思副使此附見本傳 贈環慶路都監東頭供奉官閤門祇候高敏嘉州刺史封其妻旌德縣君錄其子二人為左右侍禁



一人為左班殿直鈐轄皇城使郭慶子一人竝為右侍  
禁指使魏慶宗秦渤子各一人為茶酒殿侍

戊辰延福宮使武信軍畱後石全彬卒贈太尉定武軍  
節度使諡恭僖

己巳右武衛大將軍昭州團練使克頴領解州防禦使  
克頴試詩易大義及論于學士院皆合格也 提舉陝

西常平等事太子中舍劉瑄為西京左藏庫副使環慶  
路都監瑄以宣撫使韓絳薦其才故命易官而擢之為瑄

陝西常平在二  
年九月十二日庚午判延州郭逵言破西界新修堡寨畢有保捷軍士

王青以所獲首級與副指揮使劉興易取金釵未得自  
首上批賣首級罪論如法仍復與當得酬獎 敕賜同

學究出身徐布言常平義倉所畜大約不過一千三百

餘萬則不及唐五分之一陛下仁明愛物遂遣使者分  
詣天下行春秋補助之法而迂儒陋士難與慮始臣愚

願得權輕重為散斂之法以便貧民而抑兼并願賜清  
閒之燕得縷陳于前上批可召赴中書子細質問是日

中書進呈寢之此據御集所  
以寢之當考辛未詔中書檢正官俸料如三司判官都檢正官益以

廉二人 三司言遇支軍糧日每倉選朝臣一員同軍  
職在倉門看驗布袋出戍軍家糧乞差內臣五員分定

指揮覺察緣路侵欺并日詣一兩指揮檢點從之  
王申詣景靈宮拜天興殿朝謁奉真廣孝孝嚴英德四

殿舊紀書朝謁景靈宮新紀  
不書今從實錄詳著之



甲戌提點陝西路刑獄高賦徙河東路罷轉運判官李師錫令赴闕提點河東路刑獄屯田郎中韓鐸京西路轉運判官太常博士李南公竝徙陝西路光祿寺丞呂大鈞為宣撫司書寫機宜文字皆從宣撫使韓絳所請絳言賦非明幹之才師錫昏懦不職故徙罷之大鈞大防弟也先是絳欲就用鐸為河東轉運使王安石不可既而上亦欲用之曰鐸檢點城壁器械事甚仔細安石曰朝廷遣鐸往點檢仔細乃其職分鐸處置常平事極乖見方被劾豈可復遷擢上曰須以諸軍通計豈可專為常平一事黜陟人安石曰臣但見鐸處置常平事乖方可黜即未見鐸措諸它事可陟陛下似未察臣用意臣豈以議立常平法遂欲尚以常平事黜陟人常平法

于天下事特萬分之一臣所以事陛下非以議立常平一法為事業也陛下似未察臣用意安石嘗進所著洪

範傳上手詔答之及奏事罷因畱身謝上曰曾公亮年

老且去朕方以天下事倚卿卿不得謂朕不知卿九月十三日公亮安石復為上言鐸事曰今內外同為苟且慢法

玩令其法之不可不急若方以慢法玩令被劾即遷擢

人何所忌憚為天下如醫方若寒時雖純服烏頭附子

硫磺不為過熱熱時雖純服大黃朴硝不為過寒陛下

當察時病所在而勸沮其緩急不可以不應病也上乃

不用鐸于是絳出使陝西因請徙鐸上既從絳請又以

手札促鐸赴任促鐸赴任按御集在三年十一月十二日鐸初以權知曹州除河東憲在二年

八月初八日今并書洪範傳或于此附見一二九月壬子亦可附知桂州潘夙言主



管邕州溪峒文字蔣聖俞近到任即建白欲取交趾恐

致生事乞改授聖俞廣南東路差遣從之三月末王安石

乙亥韓絳乞差著作佐郎呂大忠等赴宣撫司以備提

舉義勇從之絳乞差駕部員外郎馬玘祕書丞劉拱殿

日罷分教義勇所辟官凡八人此蓋未全今並削絳又

言今將義勇分爲七路延丹坊爲一路邠甯環慶爲一

路涇原儀渭爲一路秦隴爲一路陝解同河中府爲一

路階成鳳州鳳翔府爲一路乾耀華永興軍爲一路逐

年將一州之數分爲四番緣邊四路十四州每年秋冬

各用一番屯戍近裏三路十二州軍即合依此立定番

次未得逐年差發遇本處闕少正兵即得勾抽或那往

次邊守戍從之當秋季者自八月一日當冬季者自十

月下旬各須滿三個月日放迴周則復始仍將季分底

換差發時以西賊作過多在春秋當冬季者改作春季

自正月十五日至三月終放迴義勇分路據會要在十

一月五日七月八日

丙子敕工部郎中直龍圖閣知慶州李復圭擅興甲兵

討蕩羌境致戎夷畔亂擾我塞陞種落凋荒膏于原野

可責授檢校工部郎中保靜軍節度副使不簽書本州

公事先是御史知雜事謝景溫言西羌擾邊環慶城堡

皆被其害緣復圭邀功生事致一路之人坐受塗炭竊

間復圭自爲統帥以來數行剽掠偏師二十餘出遂使

西人怨憤舉國內侵士卒死傷邊民流離皆復圭所致

昨詔鞫于河中府既又聞貸其罪如此則朝廷之法不



行邊臣得以自恣為生民之害非細故也夫王者之師信義為本向使復圭雖有克捷之功而失信義猶不足取而況輕敵損威傷財害民如此之甚乎乞下宣撫使韓絳體量致寇之因考覈傷夷之數重行黜陟以警邊藩時已下本路體量既至而有是責此據墨史新舊紀並書復圭以擅興罷韓絳上章乞赦復圭詔答曰復圭才智雖有足向者但此舉類多欺詐以致魚肉生民殺戮將校職其從來皆復圭之故省所論奏朕再三思之未克從所請深諒忠誠當體朕意此據神宗寶訓御史臺言奉詔定奪秀州軍事判官李定所生母亡當與不當追服看詳庶子為父後如嫡母存為所生母服總麻三月仍解官申心喪若不為父後為所生母持齊衰三年正服而禫今以流內

銓并淮南轉運司取定親鄰人狀稱定乃仇氏所生仇氏亡日定未嘗申乞解官持心喪止是當年稱父八十九歲迎侍不便乞在家侍養即未見定為仇氏所生解官持心喪今定乃言仇氏亡日有鄉人私告曰定之所生母定請于父父曰非汝所生母當日以不得父命而又有鄉人私告之語緣此自疑遂不欲仕止解官侍養名雖侍養實行心喪之制然定復有此自疑為說即是當日未有果決緣心喪之制本係孝子之情若當日未明仇氏為所生既無母子之恩何緣乃行心制今轉運司據鄉鄰人稱定實仇氏所生益明合依禮制追服總麻三月解官心喪三年如定稱實非仇氏所生率合再有辭說乞自朝廷別作施行詔定改太子中允其鄰人



李肇等稱仇氏是定所生母令淮南轉運司勒令分晰

的確照驗以聞要錄云既而七年仇氏所生但使定供鄉

會定元狀稱有鄉人私告定見情狀于是詔淮南轉運使

人姓名合轉運司根究必見情狀于是詔淮南轉運使

取問鄉人的實事狀以聞太常博士陳箴為西上閣

門副使知欽州續詔箴權廣南西路鈐轄邕州駐劄

據會要御集一百五十一卷樞密院奏差西上閣門副

使知欽州陳箴往廣南西路經略司與潘鳳及轉運司

同共體量相度公事了日未審合自齋赴闕為復商量

了且具狀入遞奏間御批如有須合面陳說事件即令

赴闕熙寧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宜速相度間陳說事處置交

因甚至今未與身訖溫果差往廣西同陳箴勾當公事

每事與陳箴商議熙寧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宜速相度間

有二月來降者若愚曰此不可受可以遙決不必往彼

也二廣西只合箴體量邊事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王安石

石日錄上不欲用陳箴為邕州以與蕭注不相下余以

桂州經略于邕州恐交趾反側且俟交趾入貢乃議移

州乃三年十月二十日恐日錄誤編排當考判延

州郭達言延州西路都巡檢賈翊等入西界與賊戰有

功應賞詔優等使臣遷一官仍減二年磨勘第一等使

臣并蕃官副都軍主殿侍大將軍各遷一資第二等第

三等減磨勘年有差詳定編敕所言嘉祐刪定編敕

官以二年為任五年為兩任乞自今應刪定官每月各

修敕十條送詳定官如二年內了當不計月日竝理兩

任如有拖滯雖過二年亦理一任從之此據會要三年

書增入二年五月十七日戊寅以宰臣陳升之母卒輟視朝詔升之母歸葬潤州

三年七月二十二日可考差內臣一員緣路管勾歸葬所須竝從官給韓絳言



近詔陝西轉運司體量本路通判知縣若加精選黜免必多候朝廷差填不惟闕官日久兼恐常調未必得人乞令監司于本路待闕得替并近下資序官內擇材連名奏舉便令權攝支與本任俸給到任治狀可取即充正官從之 樞密院言諸路走馬承受使臣春秋赴闕止于經略安撫司取索管下城寨平安狀進呈詔河東陝西令親詣城寨取索所至畱一日不得飲宴著為令 詔太平常州茶鹽酒稅警務增京朝官一員同監從發運司請也

己卯前知秦州右司郎中天章閣待制李師中落天章閣待制降授度支郎中知舒州秦鳳路都鈐轄皇城使帶御器械向寶落帶御器械為本路鈐轄著作佐郎王

韶降授保平軍節度推官依舊提舉秦州西路蕃部及市易司初遣王克臣李若愚按師中及韶所論市易利害及閒田頃畝克臣等奏與師中協朝廷疑其不然復下沈起起奏韶所說荒地不見的實處雖實有之然于今未可檢踏召人耕種恐西蕃諸族見如此興置以為朝廷招安首領各授以官職料錢令獻納地土人情驚疑則于招安之計大有所害欲乞權罷墾田之議俟招安諸蕃各已信服人情通順然後為之未晚于是侍御史知襍事謝景溫言近聞起體量甘谷城弓箭手地稍多乞候邊事稍甯日根括施行緣韶元奏自渭源城至成紀縣沿河良田不耕者萬頃乞擇膏腴者千頃歲取三十萬斛濟邊儲今甘谷城去渭水遠非韶昔所指之



處乃以此爲名避當日欺妄之罪昨克臣若愚嘗奏無  
此閒田竇舜卿亦稱但打量閒田一頃四十三畝與起  
所奏各有異同而起亦徇韶之情妄以它田爲解附下  
罔上乞降韶元狀遣推直官一人往體量就推劾如有  
矯僞重行譴責御史薛昌朝亦言韶妄進狂謀邀功生  
事今起體量多與克臣等不同兼起妄指甘谷城池附  
會韶言乞以師中前後所上文字及克臣起等節次體  
量事狀付有司推勘各正其罪時中書謂起未嘗指甘  
谷城池通作韶所言地之數而師中寶前在秦川稽畱  
朝旨奏報反覆寶與韶更相論奏各有曲直韶以妄指  
閒田特有是責其後知秦州韓縝按視乃言實有古渭  
寨弓箭手未請空地四千餘頃乃復韶官如故復官在四年六

月二十三日其本末見彼舊紀書知秦州李師中奏  
報反復害王韶功落天章閣待制以度支郎中知舒州  
新紀削去其工部郎中直史館李壽朋太常博士集  
削去非也

賢校理同知諫院孫洙竝兼直舍人院集賢校理鄧綰  
同知諫院 詔翰林學士戶部侍郎兼侍讀集賢殿修  
撰范鎮落翰林學士依前戶部侍郎致仕先是鎮奏乞  
致仕曰臣近舉蘇軾諫官蒙御史劾奏又舉孔文仲應  
制科蒙下流內銓告諭令歸本任職臣之故上累聖德  
下累賢才臣無面顏復齒班列望除臣致仕仍不轉官  
以贖軾販鹽誣妄之罪及文仲對策切直之過不報又  
奏軾治平中父死京師先帝賜之絹百匹銀百兩辭不  
受而請贈父官先帝嘉其意贈其父光祿寺丞又敕諸  
路應副人船是時韓琦亦與之銀三百兩歐陽修與二



百兩皆辭不受軾之風節亦可概見矣今言者以爲多  
差人船販私鹽是厚誣也軾有古今之學文章高于時  
又敢言朝廷得失臣所以舉充諫官今反爲軾之累臣  
豈得默默不爲一言又文仲對策中外皆言其切直設  
有過當亦由小官疏外不識忌諱且以直言求之而以  
直言罪之是罔天下忠直而納之罪罔豈不爲聖明之  
累乎陛下聰明睿智欲爲堯舜湯文之所爲而乃拒忠  
諫惡直言臣竊惜之乞明辨軾之無過恕文仲之直言  
除臣致仕最後奏曰臣請致仕已四上章歷日彌旬未  
聞可報緣臣所懷有可去者二臣言青苗不見聽一可  
去薦蘇軾孔文仲不見用二可去負二可去重之以多  
病早衰其可以已乎今有人言獻忠與獻佞孰是必曰

獻忠是納諫與拒諫孰是必曰納諫是蘇軾孔文仲可  
謂獻忠矣陛下拒而不納是必有獻佞以誤陛下者不  
可不察也若李定避持服遂不認母是壞人倫逆天理  
也而欲以爲御史御史臺爲之罷陳薦舍人院爲之罷  
宋敏求李太臨蘇頌諫院罷胡宗愈王韶上書肆意欺  
罔以興造邊事敗則置而不問反爲之罪帥臣李師中  
及御史一言蘇軾下七路摺摭其過孔文仲則遣之歸  
任以此二人況彼二人以此事理觀彼事理孰是孰非  
孰得孰失陛下聰明之主其可以逃聖鑒乎惟審思而  
熟計之朝廷所恃者賞罰而賞罰如此如天下何如宗  
廟社稷何至于言青苗則曰有見效者豈非歲得緡錢  
數十百萬緡錢數十百萬非出于天非出于地非出于



建議者之家一出于民民猶魚也財猶水也水深則魚活財足則民有生意養民而盡其財譬猶養魚而欲竭其水也今之官但能多散青苗急其期會者則有自知縣擢爲轉運判官提點刑獄急進僥倖之人豈復顧陛下百姓乎陛下有納諫之資大臣進拒諫之計陛下有愛民之性大臣用殘民之術臣職獻替而無一言則負陛下多矣臣知言入觸大臣之怒罪在不測然臣嘗以忠事仁祖仁祖不賜之死才聽解言職而已以禮事英宗英宗不加之罪才令補畿郡而已所不以事仁祖英宗之心而事陛下是臣自棄于此世也臣爲此章欲上而中止者數矣旣而自謂曰今而後歸伏田閭雖有忠言嘉謀不得復聞朝廷矣惟陛下裁赦早除臣致仕王

安石見之大怒持其書至手戰馮京謂安石曰何必爾安石命直舍人院蔡延慶草制不稱意更命王益柔而安石又自竄改其辭曰鎮頃居諫省以朋比見攻晚寘翰林以阿諛受斥而每託論議之公欲濟傾邪之惡乃至厚誣先帝以蓋其附下罔上之醜力引小人而狃于敗常亂俗之姦稽用典刑誠宜竄殛宥之田里姑示寬容凡所應得恩例悉不之與聞者皆爲鎮懼鎮上表謝其略曰雖曰乞身而去敢忘憂國之心又曰望陛下集羣議爲耳目以除壅蔽之姦任老臣爲腹心以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壯之安石雖詆之深人更以爲榮焉司馬光預作鎮傳曰呂獻可之先見范景仁之勇決皆予所不及也

舊紀書范鎮以附下罔上援引小人落

詔



遙郡刺史團練防禦使三等第遷竝理十年磨勘餘如舊制以同知審官西院李壽朋言見管皇城使三十餘員多領遙郡而尙令磨勘例改遙郡刺史團練防禦使名每進一官增俸錢五十千又增祿粟襍給殊爲優幸如令更不磨勘又緣在後行郎中之下品秩太卑臣愚欲乞于皇城使上別置使名二等視中行前行郎中量加俸錢序位次昭宣使于東西班前對立遇磨勘不以內外使臣竝令序轉如遷盡令置使名卽依文臣至前行郎中例止其遙郡刺史仍限員數比類少卿監序遷其遙郡團練防禦使更不序遷竝從朝廷非次賞功擢任故有是詔

庚辰信豐縣尉鞠經爲大理評事賞捕盜功也 知慶

州王廣淵言河東礬鹽爲利源之最乞于河東京東河北陝西別立礬法置官提舉罷巡捉使臣委巡檢縣尉收捕朝臣一員往來提舉詔光祿寺丞楊蟠乘駟同逐路轉運使相度利害以聞後蟠等言坊州宜君縣平臺鄉其地自來產礬官司雖嘗置場收買然以民間私礬數多商人不願就官算請今欲招置鑊戶令量官所用多少限定戶數收買其商人所算請許令于陝西州軍北至黃河東至潼關并京西均房襄鄧金州光化軍爲界以鑊戶立爲保甲遞相覺察告捕不得私賣及越界至如違竝依私白礬條斷遣給賞仍乞令轉運司舉官一員監當如官司敢以捉獲私礬妄名夾襍故減斤重者以故出入人罪論竝從之

本志同



壬午詔潁州進士常立就試舍人院以侍御史知稭事  
謝景溫言立行義修潔昨預登遣以疾不及試故有是  
命立秩子也 樞密院言諸路有功將士多不依元降  
賞格速定奪聞奏慮淹遲啟倖詔陝西宣撫司指揮逐  
路經略司竝依行軍賞格施行

甲申詔工部郎中直舍人院李壽朋展磨勘二年坐前  
知滄州令諸縣截畱贓罰賞錢預均配百姓小麥黃米  
入公使及回易取利置陳設器物兼與通判劉叔寶互  
論舉而壽朋又妄申中書自以爲不當坐罪雖經赦降  
而販易公使法不該免故有是責

乙酉西京轉運司言州縣人戶昨添差爲鄉弓手後別  
無捕盜日限止是歲集縣尉司教閱一月放散其所置

隨身器械入官架閣令全免戶下賦役深爲僥倖詔京  
東西淮南兩浙江南荆湖福建等路添差弓手竝放罷

添差弓手當考其始二年六月八日富弼曾公亮不肯卽罷參照

渭州言昨罷保毅

應役止令一名納錢三千今據平涼等縣狀保毅元置  
年深多非本戶正丁竝各貧下乞免納錢依舊給修城  
諸役詔每名減錢一千初咸平五年李繼遷叛西陲用  
兵遣侍御史吳禧與陝西轉運使閱緣邊丁壯得六萬  
八千七百號保毅軍給資糧與諸軍分戍保毅之名自  
此始至治平中置陝西義勇乃令環慶路保毅竝撥爲  
義勇卹延路或爲義勇餘仍舊而秦鳳涇原路籍保毅  
者猶五千餘人至熙甯二年薛向等言兩路保毅竝于  
地畝上科差歲久止有租名初無正丁皆是臨時眾戶



依地畝合錢雇庸充役每典賣地土即開坐所科保毅分數隨契推送謂宜盡免保毅應役止令輸錢以備修城征行庸直從之至是以所輸重民不以為便故又令損其數兵志第三卷陝西保毅熙甯四年詔廢其軍今附此詔入內內侍省內侍都知押班歲滿當遷自今令樞密院施行詔信州茶鹽稅泗州僧伽塔秦州柴墟口岸睦州酒稅江甯府織羅務隰州溫泉稅舊差內侍監當自今竝令三班差人上語輔臣以課利場務不欲令少年宦者與其間故也

丙戌著作佐郎館閣校勘王存大理寺丞館閣校勘顧臨著作佐郎錢長卿大理寺丞劉奉世同編修經武要略兼刪定諸房例冊仍令都副承旨提舉編定上曰存

等皆館職不欲令提舉可改為管勾通略云存丹陽人臨會稽人奉世敞子也陝西宣撫司言邠州振武長行楊元與西賊鬪重傷恐遂為廢人已令邠州給半分糧賜終其身詔自今諸軍因與賊鬪重傷致成篤疾廢疾者竝給小分請受終其身願放停者聽詔諸路見闕兵馬都監處如未有本等合入人即于選差一州駐泊都監內差管勾本路都監事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十六終







